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2110-320509-89-02-638869 年产智能家具

核心配件 2000 万件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u>苏州彤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u>

编制日期: ______二〇二二年二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おいて日	力和	左文知死学月	おき町供 2000 T	从上文壮 上本准语口	
建设项目	名称 ———	年产智能多具	核心陷件 2000 万·	件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代	码	2110-320509-89-02-638869			
建设单位取	关系人	管长寿	联系方式	18912733381	
建设地	点	江苏省苏	苏州市吴江区八坼礼	社区友谊村 6 组	
地理坐	标	(120度 39 夕	分 <u>33.988</u> 秒, <u>31</u>	度 5 分 29.982 秒)	
国民经 行业类		C3855 家用清洁卫生 电器具制造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35-077 家用电力器具制造 385	
建设性	质	□新建(迁建) ☑改建 □扩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	☑首次申报项目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备案)部门(吴江区行政审批局	项目审批(核准/ 备案)文号(选填)	吴行审备[2021]458 号	
总投资(7	5元)	18000	环保投资 (万元)	40	
环保投资	占比	0.22%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	建设	☑否 □是:	用地 (用海) 面积 (m²)	2921.6(租赁)	
专项评价 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吴江区城市总体规划(2006-2020)》			
		《吴江区太湖新城(松陵镇)中长期规划》			
规划环境 影响评价 情况		无			
	1、吴	江区城市总体规划(2006-2020)		
规划及规		1)区域地位及规划年限	₹:		
划环境影响评价符	1	昊江市位于长江三角》	州经济发达地区、「	中国经济发达地域苏锡常、	
合性分析	杭嘉濱	胡经济圈之间,东临上	海、北靠苏州、[西濒太湖、南与浙江嘉兴、	
	 湖州3	交界 。			

规划年限: 近期(2006-2010年)、远期(2010-2020年)。

发展战略:保持以发展为主题,以结构调整为主线,改造开放和科技提高为动力,以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为基础动身点,建立生态观念,将吴江建设成为人文景观与自然风光于一体的园林都邑。

区域人口: 吴江区域总人口分别为 2010 年 135 万人, 2020 年 160 万人。

城市化程度: 2010年为70.4%, 2020年为81.3%。

②市域空间构造规划:

市域空间结构分为五个相对独立的片区:

临苏外向型经济开发区:包含松陵、同里、菀坪以及平望的太浦河以北地域。

临沪综合经济区:指汾湖镇,具有紧临上海的区位优势,是吴江全面接轨上海发展的前沿阵地。

临湖生态经济区:包含七都和横扇。

盛泽民营经济区:包含盛泽、铜罗、平望太浦河以南地区。

震泽民营经济区:包括震泽、桃源。

③城镇等级范围构造:

预计吴江全区人口 2020 年临苏外向型经济开发区 50 万人,临沪综合经济区 20 万人,临湖生态经济区 7 万人,盛泽民营经济区 40 万人,震泽民营经济区 13 万人,合计 130 万人。

2、吴江区太湖新城(松陵镇)中长期规划

项目相关内容介绍:

以转型升级为重点,完善载体功能,全力加快经济发展。

始终将加快经济转型发展作为滨湖新城发展的首要任务,千方百计抓投入、稳增长、促转型。

一是抓平台建设。大力推进总部经济区、文化产业园、科技创业园

等招商平台建设,着力引进市场物流、文化创意、研发设计、现代金融 等服务业项目,提升产业层次和竞争力。对松陵、横扇原有工业区进行 统筹规划、明确定位、加快建设、完善功能,全力拓展工业发展空间。

- 二是抓招商引资。整合政府、社会、企业的优势资源,引进一批单体实力强、投入产出高、资源消耗少、市场前景好的大项目。
- 三是抓协调服务。对签约落地的重点项目,要在土地审批、项目融 资、人才引进、开工建设、竣工投产等各个环节提供全方位服务。

八坼(社区)作为松陵城区工业社区发展,规划人口规模为1万人, 用地1.1平方公里,并在运西留有成片的规划备用地。本项目所在位置属 八坼社区。

3、友谊工业区相关规划

友谊工业区处于吴江市沿湖片区和沿苏片区的交汇处,自 2002 年规划建设至今,在 10 年多时间里,友谊工业区迅速成长为松陵镇最具活力、最具潜力、最具爆发力的工业经济增长极。目前,友谊工业区内的企业已达 400 多家,涵盖了电子信息、通信电缆、环保设备、纺织服装、机械制造、五金、新型建材、印染、食品、新材料、物流等十多个国家、省市重点扶持发展的产业门类,集聚了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成长性好、带动力强的科技型企业,成为推进科技创新、引领行业发展的重要力量。

(1) 规划范围

吴变大道以北、五方路以南、行船河以东, S227 以西。

(2) 土地规划

本区用地以工业为主,兼有部分金融、商贸配套的综合用地。

(3)产业定位

友谊工业区主要面向民营、私营的中小型企业,以一、二类工业为 主,着力发展电子资讯、精密机械、电子、轻纺、塑胶等高新技术产业 及相关企业。

4、基础设施规划

本项目位于吴江区太湖新城镇苏州湾科技城,苏州湾科技城尚无规 划环评,吴江区基础设施情况详见吴江区城市总体规划。

(一) 交通

吴江境内苏嘉杭高速公路、227省道、京杭大运河纵贯南北,318国道、太浦河、沪苏浙高速公路(吴江段)横穿东西。吴江距上海虹桥机场80公里,距京沪铁路苏州站22公里,与上海洋山港和苏州太仓港的距离分别为190公里和105公里,四通八达的水陆交通网把吴江与上海、杭州、苏州等大中城市联成一体,交通运输十分方便。

(二)给排水

①给水

吴江实施区域供水,由吴江区域水厂统一供水,水厂规模为90.0万立方米/日。近期扩建吴江庙港区域水厂,规模50万立方米/日,保留松陵水厂10万立方米/日规模。远期松陵水厂10万立方米/日规模作为备用及调峰水厂,并在梅堰择址建设新的区域供水水厂,规模为40万立方米/日,占地15公顷,水源为太浦洞,取水口位于梅堰北太浦河,备用水源为大龙荡。

松陵城区给水主干管道主要沿中山路、笠泽路、联杨路、云梨路、江兴路敷设,主干管道管径DN400~DN500 毫米。城区其余道路敷设 DN200~DN400 毫米环状管网。目前吴江市区域供水能力将达到60万吨/天。

②排水

吴江区城区及开发区现有吴江污水处理厂、苏州市吴江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运东污水处理厂。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苏州市吴江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收水范围,苏州市吴江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建设规模为3万m³/d,于2008年4月建成投产,2008

年10 月通过了环保局组织的竣工验收,配套管网的建设与污水处理厂建设同步。目前,该污水处理厂运行稳定,出水稳定达标排放,污水管网已铺设到项目所在地,目前一期实际接管水量约为2.1 万m³/d,尚有余量0.9 万m³/d。

(三) 供电

据吴江区供电公司统计数据显示,目前全区拥有35 千伏及以上变电站73 座,其中,220千伏变电站12 座,110 千伏变电站47 座,35 千伏变电站14 座,主变容量964.43万千伏安,35 千伏及以上送电线路173 条共1569.846 公里。

市政变电电压等级有10 千伏、35 千伏、110 千伏、220 千伏; 电力波动幅度<±5%; 供电可靠率≥99.7%; 供电频率50 赫兹。可满足本项目的供电要求。

(四)通讯

吴江区已建成程控电话、移动通信、无线寻呼和国际互联网等现代 化通信网络。市区现有20 万门程控邮电通讯中心直接承接国际、国内电 报、电话、数据通讯、ADSL、ATM、DDN 宽带接入口、IT 骨干网等。

(五)燃气

吴江燃气管网采用中低压二级管网,高压天然气在二级门站调压经中压管至各调压站,用户用气由调压站低压管接入。中压管网起始压力不高于0.2MPa,末端压力不低于0.05MPa,调压器出口压力稳定在3200Pa 左右。

5、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八坼社区友谊村6组,厂房所 在地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太湖新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项目为智 能设备制造项目,符合太湖新城友谊工业区着力发展电子等高新技术产 业定位要求。

1、"三线一单"控制要求的相符性分析

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本项目距离附近的生态空间管控区太湖(吴江区)重要保护区约 5.9km、太湖重要湿地(吴江区)约 6.9km,不在管控区范围内,符合生态红线要求。

表 1-1 本项目附近生态空间管控区域

			范围	面和	只(km²))	
生态空间保护区域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国家级 生态保护红线 范围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	国级态护线积 积	生空管区 范积	总面积	与本
太湖(吴江 区)重要保护 区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	分为两部分: 湖体和湖岸。湖体为吴江区内太湖水体(不包括庙港饮用水源保护区)。湖岸部分为(除太湖新城外)沿湖岸5公里范围(不包括太浦河清水通道维护区、松陵镇和七都镇第分镇区),太湖沿湖岸大堤1公里陆域范围	/	180.8	180	W 5.9k m
太湖重要湿 地 (吴江区)	湿地生 态系统 保护	太湖湖 体水域	/	72.43	/	72. 43	W 6.9k m

其他符合 性分析

(2) 与环境质量底线的相符性分析

为改善吴江区环境质量状况,苏州市吴江生态环境局已根据《"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环大气[2017]121号)、《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119号)、《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年)》等规定实施一系列措施,以减少NOx、颗粒物和臭氧前体物的排放。在此基础上,吴江地区大气质量相对稳定,有一定的环境容量;区域地表水污染属于综合型有机污染,影响全市河流和湖泊水质的主要污染物为总磷和氨氮,吴江区启动实施工业污水、生活污水、农业面源污水"三水同治"工作,实现到2020年省考以上断面水质优 III 比例达到65%,地表水丧失使用功能(劣于V类)

的水体基本消除;项目厂界声环境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3类标准。

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水产生,废气、噪声经治理后可实现达标排放,固废零排放。项目的建设不会突破区域环境质量底线。

(3) 与资源利用上线的对照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所用的资源主要为水资源和电能,项目所在地水资源丰富。符合资源利用上线标准。电能由区域变电所统一供应;项目不新增用地,租赁已建成的工业厂房实施,符合太湖新城土地利用规划。

因此,项目的建设不会达到区域资源的利用上线。

(4) 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相符性分析

A.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相符性分析

对照《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本项目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2 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相符性分析

	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分析
1	禁止建设不符合全国和省级港口布 局规划以及港口总体现划的码头项 目,禁止建设不符合《长江干线过江 通道布局规划》的过长江通道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2	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 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 生产经营项目。禁止在风景名胜区核 心景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 设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3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项目,以及网箱养殖、旅游等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投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4	禁止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排污口,以及围湖造田、围海造地或围填海等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	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河段范围内挖沙、采矿,以及任何不		
	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投资建设项目。		
	禁止违法利用、占用长江流域河湖岸		
	线。禁止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		
	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和保	本项目不涉及《长江岸	
	留区内投资建设除事关公共安全及	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	
	公众利益的防洪护岸、河道治理、供	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	
5	水、生态环境保护、航道整治、国家	区、保留区;不涉及《全	相符
	重要基础设施以外的项目。禁止在	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	
	《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	区划》划定的河段保护	
	定的河段及湖泊保护区、保留区内投	区、保留区。	
	资建设不利于水资源及自然生态保		
	护的项目。		
	禁止未经许可在长江干支流及湖泊	本项目不涉及废水排污	<u>+ロ ケケ</u>
6	新设、改设或扩大排污口。	口	相符
7	禁止在"一江一口两湖七河"和332个	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	水生生物保护区开展生产性捕捞。	平坝日小沙汉。	7日1月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重要湖泊岸线一		
	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		
	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	本项目不涉及化工,不	
8	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	涉及尾矿库、冶炼渣库	相符
	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	和磷石膏库。	
	库和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		
	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		_
9	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	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		
	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		
	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禁止新	本项目不属于落后产能	
10	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	项目,不属于产能过剩	相符
10	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禁止新	行业,不属于高能耗高	7日1丁
	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	排放项目。	
	项目。		

B.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相 符性分析

对照《<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 (苏长江办发[2019]136号),本项目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序 号	表 1-3	与江苏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 相关要求	育单实施细则相符性分 本项目情况	}析 相符 性分 析
1		禁止在国家确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和 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投资建设除 国家重大战略资源勘查项目、生态 保护修复和环境及地质灾害治理项 目、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军事国防 项目以及农民基本生产生活等必要 的民生项目以外的项目。	本项目不在任何生态 保护红线或永久基本 农田范围内	相符
2	区域活动	禁止在距离长江干流和京杭大运河(南水北调东线江苏段)、新沟河、新孟河、走马塘、望虞河、秦淮新河、城南河、德胜河、三茅大港、夹江(扬州)、润扬河、潘家河、蟛蜞港、泰州引江河1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化工项 目	相符
3		禁止在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内开展《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禁止的投资建设活动。	本项目位于太湖流域 三级保护区内,本项 目的建设符合《江苏 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 例》的要求	相符
4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国家产 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 剩产能行业的项目	相符
5	产业发展	禁止新建、扩建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明确的限制类、淘汰类、禁止类项目,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以及明令淘汰的安全生产落后工艺及装备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 结构调整产品, 《江苏省产生的, 《江苏省本, 《江苏省本, 《江苏省本, 《江苏省本, 《江苏省本, 《江苏省本, 《江苏省本, 《江苏省本, 《江苏省本, 《江苏省本, 《江苏省、 《江苏省、 《江苏省、 《江苏省、 《江苏省、 《江苏省、 《江苏省、 《大学、 》明、 《大学、 》明、 《大学、 》明、 《大学、 》明、 《大学、 》明、 《大学、 》明、 《大学、 》明、 《大学、 》明、 《大学、 》明、 《大学、 》明、 《大学、 》明、 《大学、 》明、 《大学、 》, 《大学、 》, 《大学、 》, 《大学、 》, 》, 》, 》, 》, 》, 》, 》, 》, 》, 》, 》, 》,	相符

故本项目的建设符合《<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江苏省实施 细则(试行)》(苏长江办发[2019]136 号)的要求。

(5)与"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相符性

A.与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相符性分析

对照《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苏政发〔2020〕

49号)文件,项目位于重点区域(流域)。对照江苏省重点区域(流域)

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具体分析见下表。

表 1-4 重点管控要求相符性分析表

管控 类别	重点管控要求	本项目建 设情况	是否 相符
空间有有实	1.在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2.在太湖流域一级保护区,禁止新建、扩建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禁止新建、扩建畜禽养殖场,禁止新建、扩建高尔夫球场、水上游乐等开发项目以及设置水上餐饮经营设施。3.在太湖流域二级保护区,禁止新建、扩建化工、医药生产项目,禁止新建、扩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污口以外的排污口。	本于级不学纸酿料电其含污时减护及浆制、造、镀他磷染物、造、镀他磷染物、均以排氮物。	相符
污染 物排 放管 控	城镇污水处理厂、纺织工业、化学工业、造纸工业、 钢铁工业、电镀工业和食品工业的污水处理设施执 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本项目不 涉及	相符
环境 风险 防控	1.运输剧毒物质、危险化学品的船舶不得进入太湖。 2.禁止向太湖流域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 3.加强太湖流域生态环境风险应急管控,着力提高防控太湖蓝藻水华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	本项目不 涉及	相符
资源 利用 效率 要求	1.太湖流域加强水资源配置与调度,优先满足居民生活用水,兼顾生产、生态用水以及航运等需要。 2.2020年底前,太湖流域所有省级以上开发区开展园区循环化改造。	本项目不 涉及	相符

根据上表,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三线一单" 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20〕49号)的要求。

B.与苏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对照《苏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苏环办字 [2020]313 号文件,苏州市重点保护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具体分析见 下表。

	表 1-5 苏州市重点保护单元生态环境		
一管控类 别	重点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空间布局约束	(1)禁止引进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江苏中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及能耗限额》淘汰类的产业;禁止引进列入《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禁止类的产业。 (2)严格执行园区总体规划及规划环评中的提出的空间布局和产业准入要求,禁止引进不符合园区产业定位的项目。 (3)严格执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的分级保护要求,禁止引进不符合《条例》要求的项目。 (4)严格执行《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相关管控要求。 (5)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 (6)禁止引进列入上级生态环境负面清单的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	相符
一 污染物 排放管 控	项目。 (1)园区内企业污染物排放应满足相关国家、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 (2)园区污染物排放总量按照园区总体规划、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的要求进行管控。 (3)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本项目建成后 无生产废水排 放、废气达标 排放,不排放 固废,不设排 污口。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1)建立以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机构 为核心、与地方政府和企事业单位应急处置 机构联动的应急响应体系,加强应急物资装 备储备,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 开展演练。 (2)生产、使用、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存 着环境风险的企事业单位,应当制定风险防 范措施,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防止 发生环境事故。 (3)加强环境影响跟踪监测,建立健全各环 境要素监控体系,完善并落实园区日常环境 监测与污染源监控计划。	本将险局备境实联就险或局外。	相符
资源利 用效率 要求	(1)园区内企业清洁生产水平、单位工业增加值新鲜水耗和综合能耗应满足园区总体规划、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 (2)禁止销售使用燃料为"III类"(严格),具体包括:1、煤炭及其制品(包括原煤、散煤、煤矸石、煤泥、煤粉、水煤浆、型煤、焦炭、兰炭等);2、石油焦、油页岩、原油、重油、渣油、煤焦油;3、非专用锅炉或未配	本项目所在区域无规划环评,本项目不使用和经营禁止销售使用的燃料	相符

置高效除尘设施的专用锅炉燃用的生物质成型燃料;4、国际规定的其它高污染燃料。

根据上表,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苏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苏环办字[2020]313号)的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

2、"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相符性分析

项目与江苏省、苏州市"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相符性分析 见表 1-6。

表 1-6 项目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相符性分析表

文件	要求/专项行动方案	与项目相关 要求	相符性分 析
《关于印发江苏 省"两减六治三 提升"专项行动 实施方案的通 知》(苏政办发 [2017]30号)	减少煤炭消费总量 减少化工企业数量 治理太湖水环境 治理生活垃圾 治理黑臭水体 治理畜禽养殖污染 治理挥发性有机物污染 治理环境隐患 提升生态保护水平 提升环境经济政策调控水平 提升环境执法监管水平		
《苏州市"两减 六治三提升"13 个专项行动实施 方案》(苏府办 [2017]108 号)	削减煤炭消费总量 减少落后化工产能 太湖流域水环境治理 生活垃圾治理 危险废物治理 黑臭水体治理 畜禽养殖污染及农业面源污染 治理 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 建筑工地扬尘治理 环境隐患治理 提升生态保护水平 提升环境经济政策调控水平 提升环境执法监管水平	无	/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苏州市"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 方案的相关要求。

3、与《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距离东太湖 6.9km,位于太湖三级保护区内,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第二条规定"太湖流域实行分级保护,划分为三级保护区:太湖湖体、沿湖岸五公里区域、入湖河道上溯十公里以及沿岸两侧各一公里范围为一级保护区;主要入湖河道上溯十公里至五十公里以及沿岸两侧各一公里范围为二级保护区;其他地区为三级保护区。"

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

第四十三条 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 (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 (三)向水体排放或者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 (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 (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 (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 (七)围湖造地; (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 (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第四十四条 除二级保护区规定的禁止行为以外,太湖流域一级保护区还禁止下列行为: (一)新建、扩建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 (二)在国家和省规定的养殖范围外从事网围、网箱养殖,利用虾窝、

也笼网、机械吸螺、底拖网进行捕捞作业; (三)新建、扩建畜禽养殖场; (四)新建、扩建高尔夫球场、水上游乐等开发项目; (五)设置水上餐饮经营设施; (六)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可能污染水质的活动。除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依法设置的排污口外,一级保护区内已经设置的排污口应当限期关闭。

第四十五条 太湖流域二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 (一)新建、扩建

化工、医药生产项目; (二)新建、扩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污口以外的排污口; (三)扩大水产养殖规模; (四)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第四十六条 太湖流域二、三级保护区内,在工业集聚区新建、改建、扩建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和改建印染项目,以及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现有企业在不增加产能的前提下实施提升环保标准的技术改造项目,应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在实现国家和省减排目标的基础上,实施区域磷、氮等重点水污染物年排放总量减量替代。其中,战略性新兴产业新建、扩建项目新增的磷、氮等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应当从本区域通过产业置换、淘汰、关闭等方式获得的指标中取得,且按照不低于该项目新增年排放总量的1.1倍实施减量替代;战略性新兴产业改建项目应当实现项目磷、氮等重点水污染物年排放总量减少,印染改建项目应当按照不低于该项目磷、氮等重点水污染物年排放总量指标的二倍实行减量替代;提升环保标准的技术改造项目的磷、氮等重点水污染物年排放总量减少幅度应当不低于该项目原年排放总量的百分之二十。前述减少的磷、氮等重点水污染物年排放总量指标不得用于其他项目。具体减量替代办法由省人民政府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区域水环境质量改善情况制定。

前款规定中新建、改建、扩建以及技术改造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除由国务院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负责审批的情形外,由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其中,新建、扩建项目减量替代具体方案,应当在审批机关审查同意前实施完成,完成情况书面报送审批机关。

本条所指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具体类别,由省发展改革部门会同省经济和信息化、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拟定并报省人民政府批准后公布。

太湖流域设区的市减量完成情况应当纳入省人民政府水环境质量考核体系。太湖流域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将减量完成情况作为向本

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水污染防治工作的内容。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上述所禁止的活动范围内,且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接管至苏州市吴江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最终排入京杭运河,不新增排污口,因此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的相关规定。

4、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已经 2011 年 8 月 24 日国务院 169 次常务会议通过,自 2011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

第二十八条,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

第二十九条,新孟河、望虞河以外的其他主要入太湖河道,自河口 1万米上溯至 5万米河道岸线内及其岸线两侧各 1000 米范围内,禁止下列行为: (一)新建、扩建化工、医药生产项目; (二)新建、扩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污口以外的排污口; (三)扩大水产养殖规模。

第三十条,太湖岸线内和岸线周边 5000 米范围内,淀山湖岸线内和岸线周边 2000 米范围内,太浦河、新孟河、望虞河岸线内和岸线两侧各 1000 米范围内,其他主要入太湖河道自河口上溯至 1 万米河道岸线内及其岸线两侧各 1000 米范围内,禁止下列行为: (一)设置剧毒物质、危险化学品的贮存、输送设施和废物回收场、垃圾场; (二)设置水上餐饮经营设施; (三)新建、扩建高尔夫球场; (四)新建、扩建畜禽养殖场; (五)新建、扩建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 (六)本条例第二十九条规定的行为。已经设置前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设施的,当地县级人民政府应当责令拆除或者关闭。

本项目距离东太湖 6.9km, 无工业废水产生, 生活污水接管至苏州 市吴江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 最终排入京杭运河, 不 属于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项目,因此本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

5、本项目与《苏州市吴江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特别管理措施(试行)》 (吴政办[2019]32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苏州市吴江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特别管理措施(试行)》 (吴政办[2019]32号)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与其相符性分析如下:

a、区域发展限制性分析

根据《苏州市吴江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特别管理措施(试行)》 表一中的区域发展限制性规定,本项目相关准入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 1-7 区域发展限制性规定

1		7. — 7.7.7		
	序 _ 号	准入条件	本项目建设情况	是否 相符
	1	推进企业入园区,规划工业区(点)外禁 止新建工业项目	本项目位于苏州湾科 技城	相符
	2	规划区(点)外确需建设的工业项目,须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符合区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存量建设用地; (2)符合区镇整体规划; (3)从严执行环保要求。除执行《特别管理措施》各项要求外,还须做到: ①无接管条件区域,禁止建设有工业废水产生的项目; ②禁止建设排放有毒有害、恶臭等气体产生的项目; ③禁止建设废旧资源和综合利用项目	本项目为规划工业区 (点)内项目	相符
	3	太湖一级保护区按《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各项要求执行;沿太湖300米、沿太浦河50米范围内禁止新建工业项目	本项目位于太湖三级 保护区,项目建设符合 《江苏省太湖水污染 防治条例》要求;项目 距离太湖 6.9 公里;距 离太浦河 10.6 公里,不 属于禁建区范围	相符
	4	居民住宅、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点 50m 范围内禁止建设工业项目	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 无居民、学校、医院等 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相符
	5	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等基础设施不完善的工业区,禁止建设有工业废水排放及厂区员工超过 200 人的项目;新建企业生活污水须集中处理。	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30人,污水处理设施及 配套管网等基础设施 完善,本项目无工业废 水排放。生活污水依托 现有化粪池收集后纳 管排放	相符

b、建设项目限制性分析

表 1-8 建设项目限制类规定(禁止类)

	项目类别	项目建 设情况	是否 相符
1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源二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内新建、扩建对水体严重污染的建设项目	不涉及	相符
2	彩涂板生产加工项目	不涉及	相符
3	采用磷化、含铬钝化的表面处理工艺;有废水产生的单 纯表面处理加工项目	不涉及	相符
4	岩棉生产加工项目	不涉及	相符
5	废布造粒、废泡沫造粒生产加工项目	不涉及	相符
6	洗毛(含洗毛工段)项目	不涉及	相符
7	石块破碎加工项目	不涉及	相符
8	生物质颗粒生产加工项目	不涉及	相符
9	法律、法规和政策明确淘汰或禁止的其他建设项目	无	相符

表 1-9 建设项目限制类规定(限制类)

- 序 号	行业类别	准入条件	项目建 设情况	是否相 符
1	化工	新建化工项目必须进入化工集中区。化工园区外化工企业(除化工重点监测点和提升安全、环保、节能水平及油品质量升级、结构调整以外的改扩建项目)禁止建设	不涉及	相符
2	喷水织造	不得新建、扩建;企业废水纳入区域性集中式中水回用污水处理厂(站)管网、污水处理厂(站)中水回用率100%,且在有处理能力和能够中水回用的条件下,可进行高档喷水织机技术改造项目	不涉及	相符
3	纺织后整 理(除印 染)	在有纺织定位的工业区(点)允许建设; 其他区域禁止建设。禁止新、扩建涂层项 目	不涉及	相符
4	阳极氧化	禁止新建纯阳极氧化加工项目;太湖流域一级保护区内及太浦河沿岸1公里内禁止新建含阳极氧化加工段项目,其他有铝制品加工定位的工业区(点)确需新建含阳极氧化工段的项目,须区内环保基础设施完善;现有含阳极氧化加工(工段)企业,在不突破原许可量的前提下,允许工艺、设备改进	不涉及	相符
5	表面涂装	须使用水性、粉末、紫外光固化等低 VOCs 含量的环保型涂料;确需使用溶剂型涂料的项目,须距离环境敏感点 300 米以上;	不涉及	相符

		原则上禁止露天和敞开式喷涂作业;废气排放口须安装符合国家和地方要求的连续检测装置,并与区环保局联网。VOCs排放实行总量控制。		
6	铸造	按照《吴江区铸造行业标准规范》(吴政办[2017]134号)执行;使用树脂造型砂的项目距离环境敏感点不得少于200米。	不涉及	相符
7	木材及木 制品加工	禁止新建(成套家具、高档木地板除外)	不涉及	相符
8	防水建材	禁止新建含沥青防水建材项目;鼓励现有 企业技术改造。	不涉及	相符
9	食品	在有食品加工定位且有集中式中水回用 设施的区域,允许新建;现有食品加工企 业,在不突破原氮、磷排放许可量的前提 下,允许改、扩建。	不涉及	相符
	7 8	7 木材及木 制品加工 8 防水建材	排放口须安装符合国家和地方要求的连续检测装置,并与区环保局联网。VOCs排放实行总量控制。 按照《吴江区铸造行业标准规范》(吴政办[2017]134号)执行;使用树脂造型砂的项目距离环境敏感点不得少于200米。 木材及木制品加工 禁止新建(成套家具、高档木地板除外) ***********************************	排放口须安装符合国家和地方要求的连续检测装置,并与区环保局联网。VOCs排放实行总量控制。 按照《吴江区铸造行业标准规范》(吴政办[2017]134号)执行;使用树脂造型砂的项目距离环境敏感点不得少于200米。 木材及木制品加工 禁止新建(成套家具、高档木地板除外)不涉及 禁止新建含沥青防水建材项目;鼓励现有企业技术改造。 在有食品加工定位且有集中式中水回用设施的区域,允许新建;现有食品加工企业,在不突破原氮、磷排放许可量的前提

c、各区镇区域特别管理措施相符性分析

表 1-10 太湖新城(松陵镇)特别管理措施

区镇	规划工 业区 (点)	区域边界	限制类项目	禁止类项目	本项 目建 设情 况	是否符合
太新(陵镇湖城松陵)	苏州湾科技城	东27,横港望线临街0道,顾路龙线至路至路至州,联区临省南草、镇,湖、省一北家、路;渔,芦,苏河北杨南	存危见化大识项品加目制目金打目制外艺塑吸的工喷塑汽项在险《学危别目生工,药,属磨(制)含、塑项艺粉工车目重源危品险》;产工生药涉制的铝品;有吹工目中、段48;大详险重源的食、项物项及品项镁、工注塑段;含喷和店工	喷新加羊 整;银骨目及加打品项吸含(除混其鞋放饲生物品外建,以外,以外,以外,以外,以外,以外,以外,以外,以外,以外,以外,以外,以外,	不及	相符

艺中含有	电动车、废电机、废五金、
印刷工段	废油、废船等回收、拆解
的项目	项目。
	太湖五公里范围内的禁止
	引进有工业废水产生的项
	目, 苏州湾科技城内南北

快速以西, 莘七线以北区 域禁止引进限制类项目。

综上分析,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苏州市吴江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特别管理措施(试行)》的各项规定。

6、与《长三角地区 2020-2021 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 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关于印发<长三角地区 2020-2021 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20〕62 号〕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11 与《长三角地区 2020-2021 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符合性分析

方案要求

(七) 持续推进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攻坚。落实《2020 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持续推进 VOCs 治理攻坚 各项任务措施。完成重点治理工程建设,做到"夏病冬治"。 2020年12月底前,各地对夏季臭氧污染防治监督帮扶工作 中发现的存在突出问题的企业,指导企业制定整改方案;培 育树立一批 VOCs 源头治理的标杆企业,加大宣传力度,形 成带动效应;组织完成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 企业废气排放系统旁路摸底排查,石化、化工行业火炬排放 情况排查,原油、成品油、有机化学品等挥发性有机液体储 罐排查,港口码头油气回收设施建设、使用情况排查,建立 管理清单。2021年3月底前,督促企业取消非必要的旁路, 因安全生产等原因必须保留的,通过铅封、安装自动监控设 施、流量计等方式加强监管;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督促石 化、化工企业通过安装火炬系统温度监控、视频监控及热值 检测仪、废气流量计、助燃气体流量计等加强火炬系统排放 监管。进一步加大石化、化工、制药、农药、汽车制造、船 舶制造与维修、家具制造、包装印刷等行业废气综合治理力 度,推动重点行业"一行一策",加大清洁生产改造力度。

符合性

本项目焊接、擦 拭、涂覆固化产 生的废气通过负 压收集系统收集 后通过1套过滤 棉+二级活性炭 吸附装置处理, 处理的尾气后通 过 15 米高排气 筒达标排放: 大 大减少了有机废 气的排放量,与 《长三角地区 2020-2021 年秋 冬季大气污染综 合治理攻坚行动 方案》符合。

(二十一) 完善监测监控体系。各地要加强秋冬季颗粒物组 分监测和 VOCs 监测。颗粒物组分监测结果要及时报送中国 环境监测总站,并在区域内共享,为科学研判大气污染成因, 客观评估重污染天气应对效果,提高大气污染管控的精细化 水平和区域联防联控提供支撑。要科学布设 VOCs 监测点位, 提升 VOCs 监测能力,各地级及以上城市要在现有 VOCs 监 测站点基础上,进一步增加 VOCs 自动监测站点建设,每个 城市至少布设1个VOCs自动监测点位,有条件的城市可在 城市主导风向、城市建成区、臭氧高值区、主要工业园区等 地增加监测点位, VOCs 自动监测站点建成后, 要及时与中 国环境监测总站联网。加强污染源监测能力建设,将排气口 高度超过45米的高架源,以及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 涂装等 VOCs 排放重点源,依法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全 面完成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安装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 加快提升移动源监管能力,构建交通污染监测网络。推进重 型柴油车远程在线监控系统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城市推进工 程机械安装实时定位和排放监控装置。推动油品储运销体系 安装油气回收自动监控系统。加强对企业自行监测及第三方 检测机构的监督管理,提高企业自行监测数据质量,2021年 3月底前,公开曝光一批监测数据质量差甚至篡改、伪造监 测数据的机构和人员名单。

本项目运营期应根据大气污染源监测计划定期对VOCs进行监测,与《长三角地区2020-2021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相符。

7、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的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12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符合性分析

规定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VOCs物 料储存 无组效 排要求	5.1.1VOCs物料应储存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储罐、储库、料仓中。 5.1.2 盛装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应存放于室内,或存放于设置有雨棚、遮阳和防渗设施的专用场地。盛装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在非取用状态时应加盖、封口,保持密闭。 5.1.3 VOCs 物料储罐应密封良好,其中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应符合5.2条规定。 5.1.4 VOCs 物料储库、料仓应满足3.6 条对密闭空间的要求。	本项目原料存储 于密闭的容器中, 非取用状态时加 盖、封口,保持密 闭。	符合
VOCs物 料转移 和组放要 排制要求	6.1.1 液态VOCs物料应采用密闭管道输送。采用非管道输送方式转移液态VOCs物料时,应采用密闭容器、罐车6.2.1 装载方式挥发性有机液体应采用底部装载方式;若采用顶部浸没式装载,出料管口距离槽(罐)底部高度应小于200mm	本项目液态VOCs 原料存储于密闭 的容器中运输至 厂区内。	符合

工程 VOCs 无组放求 制要求	7.2 含VOCs 产品的使用过程 7.2.1 VOCs质量占比大于等于10%的含VOCs产品,其使用过程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废气应排至VOCs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无法密闭的,应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废气应排至VOCs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含VOCs产品的使用过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作业: a)调配(混合、搅拌等); b)涂装(喷涂、浸涂、淋涂、辊涂、刷涂、涂布等); c)印刷(平版、凸版、凹版、孔版等); d)粘结(涂胶、热压、复合、贴合等); e)印染(染色、印花、定型等); f)干燥(烘干、风干、晾干等); g)清洗(浸洗、喷洗、淋洗、冲洗、擦洗等)	本项目涉及生产 过程使用涉及 VOCs的原料及 产品有乙醇、UV 胶,使用过程中产 生的废气经收集 处理后排放。	符合
VOCs无 组织排 放废气 收集处 理系统 要求	VOCs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应与生产工艺设备同步运行。VOCs废气收集系统发生故障或检修时,对应的生产工艺设备应停止运行,待检修完毕后同步投入使用;生产工艺设备不能停止运行或不能及时停止运行的,应设置废气应急处理设施或采取其他替代措施	本项目VOCs废气 收集系统发生故 障或检修时,生产 工艺设备应及时 停止运行,待检修 完毕后同步投入 使用。	符合
污染物 监测要 求	企业应按照有关法律、《环境监测管理办法》和HJ819等规定,建立企业监测制度,制定监测方案,对污染物排放情况及其对周边环境质量的影响开展自行监测,保存原始监测记录,并公开监测结果。	企业已制定环境 监测计划,项目建 设完成后应根据 计划进行监测。	符合

8、与《2020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符合性分析

根据《2020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工作目标:通过攻坚行动,VOCs治理能力显著提升,VOCs排放量明显下降,夏季 O3污染得到一定程度遏制,重点区域、苏皖鲁豫交界地区及其他 O3污染防治任务重的地区城市 6-9 月优良天数平均同比增加 11 天左右,推动"十三五"规划确定的各省(区、市)优良天数比率约束性指标全面完成。

	1-13 项目与《2020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	圣方案》相符性分束
序 号	《2020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条文要求	相符性分析
1	大力推进源头替代。将全面使用符合国家要求的低VOCs含量原辅材料的企业纳入正面清单和政府绿色采购清单。企业应建立原辅材料台账,记录VOCs原辅材料名称、成分、VOCs含量、采购量、使用量、库存量、回收方式、回收量等信息,并保存相关证明材料。采用符合国家有关低VOCs含量产品规定的涂料、油墨、胶粘剂等,排放浓度稳定达标且排放速率满足相关规定的,相应生产工序可不要求建设末端治理设施。使用的原辅材料VOCs含量(质量比)均低于10%的工序,可不要求采取无组织排放收集和处理措施。	本项目使用的原料 UV 胶,无需溶剂和即可加工使用,加工 程不会产生大量 VOCs。企业应建立 辅材料台账进行记 采用二级活性炭吸 处理的治理工艺,流 稳定达标排放要求 此项目建设符合要
2	全面加强无组织排放控制。2020年7月1日起,全面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重点区域应落实无组织排放特别控制要求。加强含VOCs物料全方位、全链条、全环节密闭管理。储存环节应采用密闭容器、包装袋,高效密封储罐,封闭式储库、料仓等。装卸、转移和输送环节应采用密闭管道或密闭容器、罐车等。生产和使用环节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中操作并有效收集废气,或进行局部气体收集;非取用状态时容器。含VOCs废料(渣、液)、废吸附剂等通过加盖、对装等方式密闭,妥善存放,不得随意丢弃,7月15日前集中清运一次,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处置单位在贮存、清洗、破碎等环节应按要求对VOCs无组织排放废气进行收集、处理。高VOCs含量废水的集输、储存和处理环节,应加盖密闭。企业中载有气态、液态VOCs物料的设备与管线组件密封点大于等于2000个的,应全面梳理建立台账,6-9月完成一轮泄漏检测与修复(LDAR)工作,及时修复泄漏源;石油炼制、石油化工、合成树脂企业严格按照排放标准要求开展LDAR工作,加强备用泵、在用泵、调节阀、搅拌器、开口管线等检测工作,强化质量控制;要将VOCs治理设施和储罐的密封点纳入检测计划中。	本项目采用液态原存储于密闭内。根据1-13分析可知,本环建设符合《挥发性和物无组织排放控制准》要求,因此符合求。
3	提升综合治理效率。组织企业对现有 VOCs 废气收集率、治理设施同步运行率和去除率开展自查,重点关注单一采用光氧化、光催化、低温等离子、一次性活性炭吸附、喷淋吸收等工艺的治理设施,7月15日前完成。对达不到要求的 VOCs 收集、治理设施进行更换或升级改造,确保实现达标排放。除恶臭异味治理外,一般不采用低温等离子、光催化、光氧化等技术。行业排放标准中规定特别排放限值和控制要求的,应按相关规定执行;未制定行	本项目采用二级活 炭吸附处理的治理 艺,有机废气去除效 可达到 90%以上,设 的活性炭碘值不低 800 毫克/克,足量認 且定期进行更换。認 高效治污设施要

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已制定更严格地方排放标准的,按地方标准执行。

将无组织排放转变为有组织排放进行控制,优先采 用密闭设备、在密闭空间中操作或采用全密闭集气 罩收集方式;对于采用局部集气罩的,应根据废气 排放特点合理选择收集点位, 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 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不低于 0.3 米/秒, 达不到要求的通过更换大功率风机、增设烟 道风机、增加垂帘等方式及时改造; 加强生产车间 密闭管理,在符合安全生产、职业卫生相关规定前 提下,采用自动卷帘门、密闭性好的塑钢门窗等, 在非必要时保持关闭。按照与生产设备"同启同停" 的原则提升治理设施运行率。根据处理工艺要求, 在处理设施达到正常运行条件后方可启动生产设 备,在生产设备停止、残留 VOCs 废气收集处理完 毕后,方可停运处理设施。VOCs 废气处理系统发 生故障或检修时,对应生产工艺设备应停止运行, 待检修完毕后同步投入使用; 因安全等因素生产工 艺设备不能停止或不能及时停止运行的, 应设置废 气应急处理设施或采取其他替代措施。按照"适宜 高效"的原则提高治理设施去除率,不得稀释排放。 企业新建治污设施或对现有治污设施实施改造,应 依据排放废气特征、VOCs 组分及浓度、生产工况 等, 合理选择治理技术, 对治理难度大、单一治理 工艺难以稳定达标的,要采用多种技术的组合工 艺。采用活性炭吸附技术的,应选择碘值不低于800 毫克/克的活性炭,并按设计要求足量添加、及时更 换;各地要督促行政区域内采用一次性活性炭吸附 技术的企业按期更换活性炭,对于长期未进行更换 的,于7月底前全部更换一次,并将废旧活性炭交 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记录更换时间和使用量。

完善监测监控体系,提高精准治理水平。加强污染源 VOCs 监测监控。重点区域要对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行业 VOCs 自动监控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开展排查,达不到《固定污染源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连续监测技术指南(试行)》规范要求的及时整改。其他地区要加快 VOCs 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设施建设,并与当地生态环境部门联

企业已制定环境监测 计划,项目建设完成后 应根据计划进行监测, 符合要求。

9、与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关于控制挥发性有机物排放的通知》(开污防攻坚办[2020]5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关于控制挥发性有机物排放的通知》(开污防攻坚办[2020]5号)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 性 ——性
一、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源头管控要求 新上项目须使用水性、粉末、高固体分、无溶剂、 辐射固化等低 VOCs 含量的涂料,水性、辐射固化、 植物基等低 VOCs 含量的油墨,水基、热熔、无溶剂、 辐射固化、改性、生物降解等低 VOCs 含量的胶粘剂, 以及低 VOCs 含量、低反应活性的清洗剂等。不得使 用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从源头减 少 VOCs 产生。确须使用溶剂型的,须行业主管部门 出具不可替代文件。	本项目使用的 UV 胶 为 低 VOCs 含量的 胶,通过紫外 光辐射固化	
二、塑料制品行业原料替代 传统 PE、PVC 等高分子材料注塑过程产生大量挥 发性有机物,随着科技的发展,各类可替代传统 PE、 PVC 等高分子材料的材料出现,包括 PLA,PHAs, PBA,PBS 等可生物降解高分子材料,可替代的 PLA, PHAs,PBA,PBS 等可生物降解高分子材料注塑过程 不产生挥发性有机物或少产生挥发性有机物。因此开 发区新上塑料制品类项目应使用可替代的 PLA, PHAs,PBA,PBS 等高分子原料,以减少挥发性有机 物的产生和排放。	本项目不涉及 塑料制品	符合
三、无组织废气管控要求 遵循"应收尽收、分质收集"的原则,科学设计废 气收集系统,将无组织排放转变为有组织排放进行控 制。 储存环节应采用密闭容器、包装袋,高效密封储 罐,封闭式储库、料仓等。装卸、转移和输送环节应 采用密闭管道或密闭容器、罐车等。生产和使用环节 应采用密闭设备、在密闭空间中操作或采用全密闭集 气罩收集方式;对于采用局部集气罩的,应根据废气 排放特点合理选择收集点位,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 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不低于 0.3 米/秒; 加强生产车间密闭管理,在符合安全生产、职业卫生 相关规定前提下,采用自动卷帘门、密闭性好的塑钢 门窗等,在非必要时保持关闭。按照与生产设备"同启 同停"的原则提升治理设施运行率。	本项目使用的 的	
四、有组织废气处置要求 建设适宜高效的治污设施。区内企业须采用多种技术的组合工艺,提高 VOCs 治理效率。低浓度、大风量废气,宜采用沸石转轮吸附、活性炭吸附、减风增浓等浓缩技术,提高 VOCs 浓度后采用高温焚烧、催化燃烧等处理;高浓度废气,优先进行溶剂回收,难以回收的,须采用高温焚烧、催化燃烧等处理。	本项目通过车 间集中换气系 统收集后由二 级活性炭吸附 装置处理后达 标排放	

10、与《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 年)》相符性分析

根据《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苏州市以到2020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75%为近期目标,以到2024年环境空气质量实现全面达标为远期目标,通过调整能源结构,控制煤炭消费总量;调整产业结构,减少污染物排放;推进工业领域全行业、全要素达标排放;加强交通行业大气污染防治;严格控制扬尘污染;加强服务业和生活污染防治;推进农业污染防治;加强重污染天气应对等措施,提升大气污染防控能力。本项目生产过程所用能源为电能;注塑、擦拭、UV涂覆固化产生的废气通过车间集中换气系统收集后通过1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的要求。本项目采取的措施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的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项目由来

苏州彤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前身为苏州泰丰塑胶有限公司(于 2017年 2 月 14 日进行了名称变更,由"苏州泰丰塑胶有限公司"变更为"苏州彤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现有年产塑胶材料 1000 吨、塑胶制品 100 万件、电子产品组装 100 万件、模具 500 套、贴片 200 万片的产能。为扩大生产规模,企业拟投资 18000 万元,对现有的贴片生产线进行智能化改造并增加生产线,达到年产智能家具核心配件 2000 万件的生产能力。本项目已在苏州市吴江区行政审批局备案(备案号:吴行审备 [2021]458 号;项目代码:2110-320509-89-02-638869)。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 16 号),本项目属于"三十五、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8:77 家用电力器具制造 385"类别。该项目类别编制环评类别及本项目情况详见下表。

建设 内容

表 2-1 建设项目编制类别判定表

ス = 1								
项目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本项目情况				
77 家用电力器具制造 385	铅蓄电池制造;太上生产;有电镀工产;的电报产产的。 电阻影响和, 电镀工艺剂型。 等别位, 等别位, 以上的	其他(仅分割、 焊接、组装的 除外; 年用非溶 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 以下的除外)	/	本项目为智能家 居配件,涉及 UV 胶涂覆、固化及清 洗工艺,故应编制 报告表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应编制报告表。苏州彤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我单位承担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我单位接受委托后,立即组织进行现场勘查、相关资料收集,并对该项目有关文件进行研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提交给建设单位,供环保部门审查。

2、项目建设内容

(1)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根据项目的建设内容,本次改建项目主体工程为智能家具配件的生产,租赁苏州罗美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及已建成的厂房进行建设。厂内现有模具生产、塑胶材料生产、塑胶制品生产、电子产品组装件生产和贴片生产项目。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2。

表 2-2 建设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	生产能力				
17.5	上往右你) 阳石你	改建前	改建后	变化量	数	
1		模具	500 套/年	500 套/年	0		
2		塑胶材料	1000 吨/年	1000 吨/年	0		
3		塑胶制品	100万件/年	100万件/年	0		
4	生产车间	电子产品 组装件	100 万件/年	100 万件/年	0	2400h	
5		贴片	200 万件/年	0	-200 万件/ 年		
6		智能家具 配件	0	2000 万件/ 年	+2000 万件 /年		

(2)公辅工程

A.供水

厂区给水系统采用生产、生活、消防供水合一供水制,给水系统与市政供水网络相接。本项目用水均为生活用水,用水量为 540t/a。

B.排水

根据本项目的建设内容,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 排放量为 432m3/a,依托出租方化粪池收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本项目全部位于已建成的厂房内,不涉及露天仓储生产等内容,故不收集 初期雨水。本项目不涉及生产性废水,故不设置事故池。

C.供电

本工程用电由区域变电所提供,全厂负荷为动力与照明,本项目年用电量 约为 300 万度。

项目贮运、公用及环保等辅助工程建设情况见表 2-3。

		表 2	2-3 公用》	及辅助工程	
** 印	功力		设计能力		友 sh
类别	建设名称	改建前	改建后	变化量	备 注
贮运工程	原料存储区	580 平方米	580 平方米	0	存放原料,位于厂区西北侧
	成品存储区	570 平方米	570 平方米	0	存放产品,位于厂区中部及北 部
	模具生产车 间	3843 平方米	3843 平方米	0	厂区1层,主要生产模具,本 次改建不涉及模具生产变动
主体工程	塑胶材料等 生产车间	9570 平方米	9570 平方米	0	厂区1层,主要生产塑胶材料、塑胶制品及电子产品组装件,本次改建不涉及塑胶材料、塑胶制品及电子产品组装的生产变动
	智能家具配 件生产车间	()	2921.6 平方 米	+2921.6 平方 米	厂区南侧,本次改建项目所在 生产车间
	给水	12122.3m ³ /a	12662.3m ³ /a	+540m ³ /a	由市政管网供给
公用工程	排水	8510m³/a	8942m³/a	+432m ³ /a	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吴江城 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 放
	供电	478.8 万度/a	678.8 万度/a	+200 万度/a	区域变电所提供
	绿化		/	<u>I</u>	
环保工程		附处理后经 1#15 米高排 气筒排放 注塑有机废 气:活性炭吸 附处理后经	挤出有机废 气:活性炭吸 附处理后经 1#15 米高排 气筒排放 注塑有机废 气:活性炭吸 附处理后经	0	-
	废气处理	气筒排放 0	拭废气和涂 覆固化废气: 过滤棉+二级 活性炭吸附, 尾气经 3#15	焊接废气、擦 拭废气、注塑 和涂覆固滤 废气:过活性 "是一级", 是一级", 是一级", 是一级", 是一级", 是一级", 是一级", 是一级", 是一级", 是一级", 是一级", 是一级", 是一级", 是一级", 是一级"。 是一。 是一。 是一。 是一。 是一。 是一。 是一。 是一。 是一。 是一	-
		切削液、火花油有机废气:油雾净化器净化后无组织排放	切削液、火花		
	废水处理		/		依托租赁方现有化粪池收集
	噪声处理	合理	布局并安装隔	音门窗、隔声	減震等噪声防治设施

固废处理	一般固废暂存库 150m²	依托现有固废暂存库		
回及处理	危废暂存库 85m²	依托现有危废暂存库		
依托工程	依托出租方供电、供水、	排水设施及绿化		

3、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使用情况见表 2-4, 主要物料理化性质见表 2-5。

表 2-4 主要原辅料消耗表

产品	原辅料	rt: 八/tin t⁄女	年用量			最大	は左 包装		来源 及运	
广帕	名称	成分/规格	改建前	改建后	变量	量	方式	场所	输	
	钢材	不锈钢	250t	250t	0	25t	/	原料 仓库		
	冲头、 铆钉、 弹簧、 螺柱等 配件	不锈钢	0.5t	0.5t	0	0.05t	/	原料仓库		
	螺丝、 螺帽等 配件	不锈钢	0.5t	0.5t	0	0.05t	/	原料 仓库		
模具	切削液	烷基磺酸钠 13%;聚氧乙 烯烷基酚醚 6.5%;氯化石 蜡 20%;三乙 醇胺油酸皂 2.5%;5号高 速机械油 42%	1.4t	1.4t	0	0.34t	170kg 桶装	原料仓库	外购; 汽车运送	
	导轨油	矿物油、粘稠 剂、抗氧防锈 添加剂等	1.36t	1.36t	0	0.17t	170kg 桶装	原料仓库		
	电火花油	精制烃类基础油 98%、抗氧剂 1.5%、防锈添加剂 0.4%、抗泡沫添加剂 0.1%	2t	2t	0	0.4t	400kg 桶装	原料仓库		
塑胶 材	PP粒子	聚丙烯	1000t	1000t	0	100t	袋装	原料 仓库		
料、 塑胶 制	ABS 粒 子	丙烯腈-丁二 烯-苯乙烯塑 料	25t	25t	0	2.5t	袋装	原料 仓库	クト 购; 汽车 运送	
品、 电子	玻璃纤 维	主要成分为 二氧化硅、氧	200t	200t	0	20t	袋装	原料 仓库	世心	

	化铝、氧化			I				_
	钙、氧化硼、 氧化镁、氧化							
电子元器件	纳等。 /	80 万件	80 万件	0	10万 件	盒装	原料仓库	
润滑油	精炼矿物基 础油、二烷基 二硫代硫酸 锌	1.7t	1.7t	0	0.17t	170kg 桶装	原料仓库	
阻容电芯	陶瓷基片、镀 锡电极	0	2000万 片	2000万 片	200 万片	盒装	原料 仓库	
PCB 板	双面玻纤板 FR-4	0	2000万 片	2000万 片	200 万片	盒装	原料 仓库	
助焊剂	松香、乙醇、 活性剂、有机 酸	0	2t	2t	0.2t	桶装	原料仓库	
无铅锡 膏	锡、银、松香、 二乙二醇二 丁醚	0	3t	3t	0.5t	桶装	原料仓库	
无铅锡 丝	锡、银、松香	0	8t	8t	1t	盒装	原料 仓库] - 外
无铅锡 条	锡、银	0	7t	7t	1t	盒装	原料 仓库	クト 购; 汽车
清洗剂	表面活性剂、 有机醇等	0	1t	1t	0.2t	桶装	原料 仓库	运送
酒精	无水乙醇	0	1t	1t	0.2t	桶装	原料 仓库	
擦拭布	/	0	0.2t	0.2t	0.02t	/	原料 仓库	
UV 胶	丙烯酸异冰 片酯、甲基丙 烯酸酯、光引 发剂、聚氨酯 齐聚物	0	2t	2t	0.2t	桶装	原料仓库	
组装塑 胶件	注塑件	0	100 万只	100 万只	10 万 只	/	原料 仓库	
	器润PCB助无无无无清酒据以大大大五五五 <t< td=""><td>器件 精油</td><td>器件 / 80 万件 精炼矿物基础、厂硫酸 完基 品流、 代锌 图容 地域 经 电极</td><td>器件 / 80 万件 80 万件 精炼矿物基 础油、二烷基 二硫代锌 1.7t 1.7t 阻容电 陶瓷基片、镀 锡电极 0 2000 万 片 PCB 板 双面玻纤板 FR-4 0 2000 万 片 助焊剂 松香、乙醇、 大乙醇、 二乙二醛 0 3t 无铅锡 级、银、松香 0 8t 无铅锡 级、银、松香 0 8t 无铅锡 级、银、松香 0 7t 清洗剂 有机醇等 0 1t 酒精 无水乙醇 0 1t 擦拭布 / 0 0.2t 下髓 次剩、聚物 0 2t 组装塑 注塑件 0 100 万円</td><td>器件 80 万件 80 万件 0 精炼矿物基 础油、二烷基 二硫代硫酸 锌 1.7t 1.7t 0 阻容电 陶瓷基片、镀 芯 翎电极 0 2000 万 片 2000 万 片 2000 万 片 PCB 板 双面玻纤板 FR-4 0 2000 万 片 2000 万 片 2000 万 片 助焊剂 活性剂、有机 0 2t 2t 无铅锡 高 二乙二醇二 丁醚 0 3t 3t 无铅锡 绘 3t 3t 3t 无铅锡 绘 0 8t 8t 无铅锡 条 0 7t 7t 清洗剂 表面活性剂、有机醇等 0 1t 1t 酒精 无水乙醇 0 1t 1t 擦拭布 / 0 0.2t 0.2t DK酸酯、光引 发剂、聚氧酯 齐聚物 0 2t 2t 组装塑 注朝件 0 100 万日 100 万日</td><td>器件 / 80 万件 80 万件 0 件 精炼矿物基础油、二烷基二硫代硫酸锌 1.7t 1.7t 0 0.17t 阻容电 陶瓷基片、镀锌 物电极 0 2000 万 2000 万 2000 万 2000 万 2000 万 万片 PCB 板 FR-4 公香、乙醇、活性剂、有机 0 2t 2t 0.2t 2t 0.2t 助焊剂 活性剂、有机 0 2t 2t 0.2t 0.2t 0.5t 无铅锡膏 二乙二醇二 0 3t 3t 0.5t 无铅锡 经 锡、银、松香、二乙二醇二 0 3t 3t 0.5t 无铅锡 条 锡、银、松香 0 8t 8t 1t 无铅锡 条 锡、银 松香 0 1t 1t 0.2t 清洗剂 有机醇等 7 0 1t 1t 0.2t 酒精 无水乙醇 0 1t 1t 0.2t 擦拭布 / 0 0.2t 0.2t 0.02t 灰剂、聚氨酯 齐聚物 0 2t 2t 0.2t 组装塑 注射件 0 100 万只 100 万只 100 万只 100 万只</td><td>##</td><td>器件 / 80 万件 0 件 益装 仓库 精炼矿物基础油、二烷基二硫代硫酸 锌 1.7t 1.7t 0 0.17t 170kg 原料仓库 阻容电 宽差片、镀 锡电极 0 2000 万 片 万片 200 万 万片 盒装 原料仓库 PCB 板 FR-4 0 2000 万 片 万片 200 万 月 全庫 盒装 原料仓库 助焊剂 活性剂、有机</td></t<>	器件 精油	器件 / 80 万件 精炼矿物基础、厂硫酸 完基 品流、 代锌 图容 地域 经 电极	器件 / 80 万件 80 万件 精炼矿物基 础油、二烷基 二硫代锌 1.7t 1.7t 阻容电 陶瓷基片、镀 锡电极 0 2000 万 片 PCB 板 双面玻纤板 FR-4 0 2000 万 片 助焊剂 松香、乙醇、 大乙醇、 二乙二醛 0 3t 无铅锡 级、银、松香 0 8t 无铅锡 级、银、松香 0 8t 无铅锡 级、银、松香 0 7t 清洗剂 有机醇等 0 1t 酒精 无水乙醇 0 1t 擦拭布 / 0 0.2t 下髓 次剩、聚物 0 2t 组装塑 注塑件 0 100 万円	器件 80 万件 80 万件 0 精炼矿物基 础油、二烷基 二硫代硫酸 锌 1.7t 1.7t 0 阻容电 陶瓷基片、镀 芯 翎电极 0 2000 万 片 2000 万 片 2000 万 片 PCB 板 双面玻纤板 FR-4 0 2000 万 片 2000 万 片 2000 万 片 助焊剂 活性剂、有机 0 2t 2t 无铅锡 高 二乙二醇二 丁醚 0 3t 3t 无铅锡 绘 3t 3t 3t 无铅锡 绘 0 8t 8t 无铅锡 条 0 7t 7t 清洗剂 表面活性剂、有机醇等 0 1t 1t 酒精 无水乙醇 0 1t 1t 擦拭布 / 0 0.2t 0.2t DK酸酯、光引 发剂、聚氧酯 齐聚物 0 2t 2t 组装塑 注朝件 0 100 万日 100 万日	器件 / 80 万件 80 万件 0 件 精炼矿物基础油、二烷基二硫代硫酸锌 1.7t 1.7t 0 0.17t 阻容电 陶瓷基片、镀锌 物电极 0 2000 万 2000 万 2000 万 2000 万 2000 万 万片 PCB 板 FR-4 公香、乙醇、活性剂、有机 0 2t 2t 0.2t 2t 0.2t 助焊剂 活性剂、有机 0 2t 2t 0.2t 0.2t 0.5t 无铅锡膏 二乙二醇二 0 3t 3t 0.5t 无铅锡 经 锡、银、松香、二乙二醇二 0 3t 3t 0.5t 无铅锡 条 锡、银、松香 0 8t 8t 1t 无铅锡 条 锡、银 松香 0 1t 1t 0.2t 清洗剂 有机醇等 7 0 1t 1t 0.2t 酒精 无水乙醇 0 1t 1t 0.2t 擦拭布 / 0 0.2t 0.2t 0.02t 灰剂、聚氨酯 齐聚物 0 2t 2t 0.2t 组装塑 注射件 0 100 万只 100 万只 100 万只 100 万只	##	器件 / 80 万件 0 件 益装 仓库 精炼矿物基础油、二烷基二硫代硫酸 锌 1.7t 1.7t 0 0.17t 170kg 原料仓库 阻容电 宽差片、镀 锡电极 0 2000 万 片 万片 200 万 万片 盒装 原料仓库 PCB 板 FR-4 0 2000 万 片 万片 200 万 月 全庫 盒装 原料仓库 助焊剂 活性剂、有机

表 2-5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表						
物料名称	理化性质	燃烧爆炸性	毒理毒性			
无铅锡膏	淡灰色膏状物,主要组分为锡 (85%)、银 (1%)、 松香 (4%)、二乙二醇二丁醚 (10%)。闪点>93℃, 熔点>222℃,20℃密度为 4.5g/cm3。	不易燃	低毒,对人 体影响较小			
乙醇	乙醇分子式 C2H6O,俗称酒精,是最常见的一元醇。 在常温常压下是一种易燃、易挥发的无色透明液体,低毒性。液体密度是 0.789g/cm3,乙醇气体密度为 1.59kg/m3,相对密度 0.816。沸点是 78.4℃,熔点是-114.3℃。	易燃	乙醇属微毒 类			
UV 胶	透明微黄液体,相对密度 1.05,闪点 97℃, VOC<10g/L,主要组分为丙烯酸异冰片酯 (10-30%)、甲基丙烯酸酯(15-35%)、光引发剂 (3-10%)、聚氨酯齐聚物(38-52%)。	不易燃	低毒,对人体影响较小			
清洗剂	无色透明液体,由表面活性剂、有机醇等,密度 1.2-1.3g/cm ³ ,	易燃	低毒,对人体影响较小			
无铅锡丝	主要成分为锡(95%)、银(1%)、松香(4%)。 银灰色固体。	不易燃	低毒,对人 体影响较小			
无铅锡条	主要成分为锡(99%)、银(1%)。银灰色固体。	不易燃	低毒,对人 体影响较小			

4、生产工艺及设备

表 2-6 本项目主要设备规格及数量表

序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夕沪
亏	以留石你		改建前	改建后	变量	备注
1	电火花机	D7135	15	15	0	
2	CNC 机	/	11	11	0	
3	磨床	/	7	7	0	
4	铣床	/	7	7	0	
5	镜面火花 机	/	1	1	0	
6	中走丝	/	4	4	0	模具生产
7	慢走丝	/	4	4	0	
8	穿孔机	/	2	2	0	
9	锯床	/	2	2	0	
10	车床	/	2	2	0	
11	切割机	/	1	1	0	
12	摇臂钻	/	2	2	0	
13	注塑机	55T-600T	50	100	50	
_14	注塑机	/	2	2	0	
15	挤出机	65/35	7	7	0	塑胶材料、塑
16	装配流水 线	/	7	7	0	胶制品等生产
17	破碎机	/	7	7	0	
18	点锡机	GKG (G9)	0	6	6	
19	点锡机	松下 (SPG)	0	6	6] 智能家具配件
20	SMT 高速 贴片机	松下 (NPM-W2)	0	24	24	生产
21	SMT 中速	松下	0	9	9	

	贴片机	(AM100/VM101)			
22	回流焊	Heller (1936)	0	11	11
23	波峰焊	凯泰(KPI))	0	4	4
24	自动焊锡 设备	非标	0	10	10
25	自动光学 检测设备	赫立(LX520iL)	0	11	11
26	锡膏检测 仪	赫立(H510)	0	11	11
27	X-RAY	日联(AX8200)	0	1	1
28	在线电路 检测仪 (ICT)	德律(RF518)	0	10	10
29	功能测试 仪(FCT)	泰亚达(定制)	0	16	16
30	喷胶机	法罗威(SC-50U)	0	8	8
31	UV 炉	法罗威(FUV-15)	0	8	8
32	烘烤炉	欧力盛 (RF-535-LF)	0	2	2
33	热缩炉	/	0	2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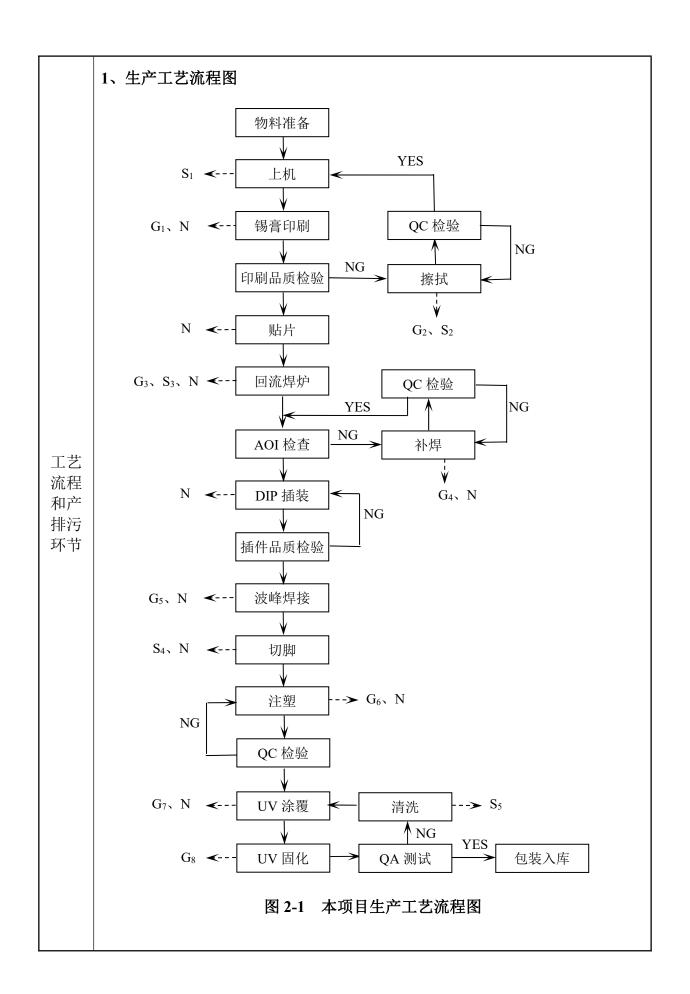
5、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新增员工30人

工作制度:采用日班制,每班8小时,年工作日300天,年生产运行时数为2400小时。

6、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租赁苏州罗美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建成厂房实施,厂区由北至南 依次为办公楼、模具车间、原料库、注塑车间(一)、仓库、注塑车间(二)、 成品仓库、智能家具配件车间、员工宿舍。注塑车间(二)的东侧为塑胶材料 车间、电子产品装配车间及仓库。项目厂区平面布置见附图 3。



2、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上机:接到订单资料,确定工艺流程,准备相关物料,做好上机前的准备之后上机。此工序会产生废包装物 S_1 。

印刷:将适量的锡膏均匀的施加在印刷电路板的焊盘上,以保证贴片元器件与 PCB 相对应的焊盘在回流焊接时,达到良好的电器连接,并具有足够的机械强度。所用设备主要为锡膏印刷机,部分产品经检验不合格的需用酒精擦拭后重新印刷。锡膏印刷工序会产生焊接废气 G1,由于锡膏含有可挥发性物质,因此焊接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锡烟雾(锡及其化合物)、有机废气 VOCs。擦拭工序使用的乙醇挥发产生废气 G2,擦拭布使用后产生废弃擦拭布 S2。

贴片: 用贴片机将元器件准确安装到印刷电路板的固定位置上。

回流焊:通过熔化预先分配到印制板焊盘上的膏状软钎焊料,实现表面组装元器件焊端或引脚与印制板焊盘之间机械与电气连接的软钎焊。回流焊工序会产生焊接废气 G_3 ,废气组分同 G_1 。回流焊机焊接会产生焊渣 S_3 。

AOI 检查: AOI 是自动光学检测,是基于光学原理来对焊接生产中遇到的常见缺陷进行检测的设备。机器通过摄像头自动扫描 PCB,采集图像,测试的焊点与数据库中的合格的参数进行比较,经过图像处理,检查出 PCB 上缺陷,并通过显示器或自动标志把缺陷显示/标示出来,供维修人员修整。维修好的PCB 板经检验后进入下一步。维修补焊会产生焊接废气 G4,废气组分同 G1。

DIP 插装:将电子元器件插在 PCB 板上。

波峰焊:将熔化的软钎焊料,经电动泵或电磁泵喷流成设计要求的焊料波峰,使预先装有元器件的印制板通过焊料波峰,实现元器件焊端或引脚与印制板焊盘之间机械与电气连接的软钎焊。焊接过程会产生焊接废气 G_5 ,废气组分同 G_1 。

切脚:将多余的引脚剪去,产生废电子脚 S4。

注塑:将外购的新塑料粒子比例要求加入注塑机料斗,加热熔融后加压注入注塑机模具型腔内,待冷却固化后即可打开模具,取出工件。注塑成型过程会产生废气 G₆ 及边角料。

UV 涂覆、固化:使用自动涂覆线对合格的工件进行 UV 胶涂覆, UV 胶遇到紫外线照射可瞬间表面固化,使其表面形成一层防潮、防烟雾、防霉的保护

膜。目的是为了保护电路板及相关元器件免受环境侵蚀,从而提高并延长充电器工件的使用寿命,确保使用的安全性和可靠性。

清洗: 检测发现的不合格品需要将 UV 胶洗去后重新进行修补。清洗使用 专用的 UV 胶清洗剂,当清洗效果降低后,需要进行更换,产生废清洗液 \mathbf{S}_5 。

项目营运后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环节汇总见表 2-7。

表 2-7 污染物产生环节汇总表

类别	代码	产生工序/设备	主要污染物	备注	
废气	G_1	印刷	锡烟雾(锡及其 化合物)、VOCs		
	G ₂	擦拭	VOCs		
	G ₃	回流焊	锡烟雾(锡及其 化合物)、VOCs		
	G ₄	补焊	锡烟雾(锡及其 化合物)、VOCs	收集并经过滤棉过滤+二级 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	
	G ₅	波峰焊	锡烟雾(锡及其 化合物)、VOCs	米高排气筒排放	
	G ₆	注塑	VOCs		
	G ₇	UV 涂覆	VOCs		
	G_8	UV 固化	VOCs		
废水	/	生活污水	COD、SS、 NH ₃ -N、TP、TN	经出租方化粪池处理后接 管至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	
噪声	N	生产设备	Leq	/	
固废	S_1	上机	废包装物	经收集后外售	
	S_2	擦拭	废擦拭布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S ₃	回流焊	焊渣	经收集后外售	
	S ₄	切脚	废电子脚	经收集后外售	
	S ₅	清洗	废清洗液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	废气处理	废过滤棉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1.现有项目概况

苏州彤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前身为苏州泰丰塑胶有限公司(于 2017年2月14日进行了名称变更,由"苏州泰丰塑胶有限公司"变更为"苏州彤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现有年产塑胶材料 1000 吨、塑胶制品 100 万件、电子产品组装 100 万件、模具 500 套、贴片 200 万片的产能。

现有项目审批及验收情况见表 2-8。

表 2-8 现有项目审批及验收情况一览表

序号	报告名称	批文号及时间	实际建设内容	验收情况
1	《苏州泰丰塑胶有限 公司年产塑胶材料 1000 吨、塑胶制品 100 万件、模具 100 套、电子产品组装 100 万件项目环境影 响报告表》	吴环建 [2015]507 号, 2015.10.21	已建成年产塑 胶材料 1000 吨、塑胶制品 100 万件、电 子产品组装 100 万件	2016年1月做变动 影响分析,去掉模具 100套的生产,并于 2017年1月24日通 过验收(吴环验 [2017]20号)
2	《苏州彤帆智能科技 有限公司年贴片 200 万片项目环境影响报 告表》	吴环建 [2017]493 号, 2017.11.22	年贴片 200 万 片	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 通过验收(吴环验 [2018]16 号)
3	《苏州彤帆智能科技 有限公司年产模具 500 套生产技术改造 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 响报告表》	苏行审环诺 [2020]50050 号	年产模具 500 套	于 2022 年 1 月 8 日 进行竣工验收

2.现有项目环评批复及落实情况

表 2-9 现有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批复	序 号	审批意见	落实情况
		1	全过程贯彻清洁生产原则和循环经济理念,选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设备,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确保各项清洁生产指标达到国内外先进水平。	生产过程中加强管理,全过程贯彻清洁生产原则和循环经济理念,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各污染物均能稳定达标排放。
	吴环建 [2015]507 号	2	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设计、 建设厂区给排水系统。项目生活污水 达到接管标准后接入吴江城南污水 厂集中处理,尾水达标排放。	已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 原则设计、建设厂区给排水 系统,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 接入苏州市吴江城南污水处 理厂处理,不直接进入周围 水体。
		3	项目丙烯腈、非甲烷总烃经收集处理 后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各污染 物均能稳定达标排放。生产

与目关原环污问项有的有境染题

		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苯乙烯经收集处理后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同时加强对无组织排放源的管理,规范生产操作,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	区加强生产管理,规范生产操作,厂界污染物浓度达到标准限值要求。
	4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措施,使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选用的低噪声设备,采取了 有效的减振、隔声措施,根 据验收监测数据,厂界噪声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 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2类标准
	5	按"減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分类收集处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实现固体废物"零排放",其中危险废物必须委托具备危险废物处理,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处理,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厂内危险废物暂存场所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厂内设有 150m ² 的一般固废 暂存库和 85m ² 的危险废物 暂存库,各类固体废物均有 效收集和合理利用处置。
	6	本项目须按环评要求设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有居民等环境敏感点。	本项目周围 100 米范围内无 居民
	7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 的规定规范各类排污口及其标识。	已按规范设置排污口及标识
	8	做好绿化工作,在厂界四周建设一定 宽度的绿化隔离带,以减轻废气、噪 声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厂界四周已设有绿化隔离带
	1	全过程贯彻清洁生产原则和循环经济理念,选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及设备,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落实节能、节水措施,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确保各项清洁生产指标达到国内外先进水平。	生产过程中加强管理,全过程贯彻清洁生产原则和循环经济理念,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各污染物均能稳定达标排放。
吴环建 [2017]493 号	2	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设计、建设厂区给排水系统。生活污水达接管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至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达标排放	已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 原则设计、建设厂区给排水 系统,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 接入苏州市吴江城南污水处 理厂处理,不直接进入周围 水体。
	3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须收集处理后排放,排气筒高度不得低于15米,其中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VOCs排放参照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各污染物均能稳定达标排放。生产区加强生产管理,规范生产操作,厂界污染物浓度达到标准限值要求。

-		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	
		表 2 标准; 加强对无组织排放源的管理, 规范生产操作, 减少废气无组织	
		排放。)
		本项目须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须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等降噪	选用的低噪声设备,采取 有效的减振、隔声措施,
		措施并合理布局,厂界噪声执行《工	据验收监测数据,厂界噪
	4	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不	声排放标准》
		得扰民。 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处置	(GB12348-2008)2 类材
		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	
		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	 厂内设有 150m² 的一般固
	5	危险废物必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	暂存库和 85m² 的危险废
)	处置。厂内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应符合	暂存库,各类固体废物均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效收集和合理利用处置
		(GB18597-2001) 要求,确保不对周 围环境和地下水造成影响。	
		本项目须按环评要求设置卫生防护	大塔貝貝貝 100 火井貝
	6	距离,卫生防护距离 内不得有居民	本项目周围 100 米范围内居民
		等环境敏感点	70 10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的	
		规定规范各类排污口及标识;按《江	 排污口已按规范要求进行
	7	苏省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暂行办法》	范化设置
		(苏环规[2011]1号)要求,建设、安	
		装自动监控设备及其配套设施。	
	8	做好绿化工作,在厂界四周建设一定 宽度的绿化隔离带,以减轻废气、噪	 厂界四周已设有绿化隔离
		声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严格落实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	
		出的生态影响和环境污染防治措施	
		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执行配套 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	 己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摄
		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制度。同时,	的生态影响和环境污染的
苏行审环诺 [2020]50050	1	对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	措施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2020]30030 号	1	管控,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	己开展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行和管理责任制度,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项目竣工	各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 收合格后正式投入生产。
		后,应按照相关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	1X H 1H /H 1L + V1X / V L /
		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	
		产或使用。	
3.现有项	月生	产工艺	
, = , 7		. —	

(1)塑胶材料、塑胶制品、电子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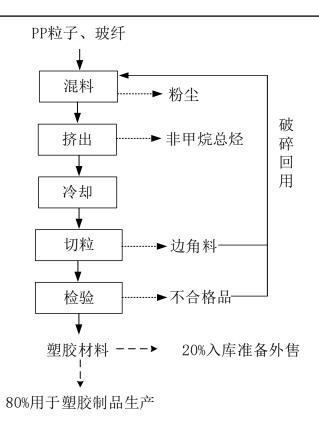


图 2-2 塑胶材料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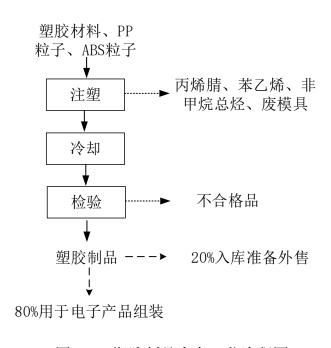


图 2-3 塑胶制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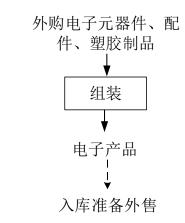


图 2-4 电子产品组装生产工艺流程图

(2) 模具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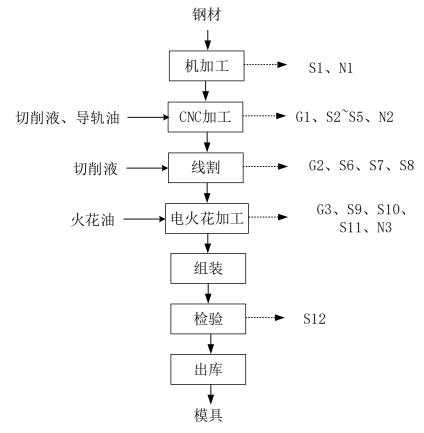


图 2-5 模具生产工艺流程图

4.现有项目总量控制情况

Tal i	类	<u>~~</u> 因子	2-10 项目" 产生量	削减量	见衣 (l/a) 「排口排放量	排入外环境的量
117			0.0045	0.00405	0.00045	
				0.00403		
	 有		0.01125			1125
	组	非甲烷总烃	0.4425	0.4011		414
	织	颗粒物	0.020	0.018		002
		锡及其化合物	0.024	0.022	0.0	002
废		食堂油烟	0.0786	0.059	0.0	196
气		丙烯腈	0.5×10^{-3}	0	0.5>	< 10 ⁻³
		苯乙烯	0.00125	0	0.00	0125
	无	非甲烷总烃	0.269	0.1652	0.1	038
	组 [颗粒物	0.0123	0	0.0	123
		锡及其化合物	0.0004	0	0.0	004
		食堂油烟	0.0196	0	0.0	196
		废水量	8510	0	8510	8510
		COD	3.098	0	3.098	0.4255
生剂	舌污	SS	2.553	0	2.553	0.0851
7.	火	NH ₃ -N	0.2859	0	0.2859	0.0425
		TP	0.0426	0	0.0426	0.0043
		TN	0.3925	0	0.3925	0.1277
		危险废物	4.46	4.46	0	0
固	废	一般废物	7.11	7.11	0	0
		生活垃圾	63	63	0	0

4.排污许可证情况

苏州彤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已进行排污登记(登记编号: 91320509795387682M001X),目前企业严格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对企业排污情况实施动态管理。

5.现有项目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及"以新带老"措施

现有项目运行至今未发生过环保投诉情况;项目改建后进一步规范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建立健全日常环境管理台帐记录,并定期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演练。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2020年度苏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全市环境空气中细颗粒物 $(PM_{2.5})$ 、可吸入颗粒物 (PM_{10}) 、二氧化硫 (SO_2) 、二氧化氮 (NO_2) 年均浓度分别为 31 微克/立方米、50 微克/立方米、8 微克/立方米和 34 微克/立方米;一氧化碳 (CO) 和臭氧 (O_3) 浓度分别为 1.2 毫克/立方米和 163 微克/立方米。与 2019年相比, $PM_{2.5}$ 、 PM_{10} 、 NO_2 、 O_3 浓度分别下降 15.4%、16.1%、20.9%、5.3%,CO、 SO_2 持平。

污染 标准值 现状浓度 占标 评价指标 达标情况 物 $(\mu g/m^3)$ $(\mu g/m^3)$ 率 SO_2 60 13% 达标 8 85% 达标 NO_2 40 34 年均值 达标 70 50 71% PM_{10} $PM_{2.5}$ 35 31 88% 不达标 日平均第95百分位数浓度 CO 4mg/m^3 1.2mg/m^3 30% 达标 日最大8h平均第90百分位数浓度 160 102% 不达标 O_3 163

表 3-1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区环质现状

根据表 3-1,项目所在区 O₃ 超标,因此判定为不达标区。大气环境综合整治:《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 年)》:总体及分阶段战略如下:到 2020 年,深化并推进工业锅炉与炉窑整治工作,坚决完成"散乱污"治理工作,完成重点行业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深度治理,钢铁行业完成超低排放改造,以港口码头和堆场为重点加强扬尘污染控制,以油品监管、柴油货车综合整治、高排放车辆淘汰及提升新能源汽车占比为重点加强移动源污染防治,从化工、涂装、纺织印染等工业行业挖掘 VOCs 减排潜力,确保 SO₂、NOx、VOCs 排放总量均比 2015 年下降 20%以上,加大 VOCs 和 NOx 协同减排力度,在提前完成"十三五"约束性目标的基础上,确保将 PM_{2.5} 浓度控制在 39 微克/立方米以下,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力争达到 75%以上,臭氧污染态势得到缓解。到 2024 年,全面优化产业布局,大幅提升清洁能源使用比例,构建清洁低碳高效能源体系,深挖电力、钢铁行业减排潜力,

进一步推进热电整合,完成重点行业低 VOCs 含量原辅料替代目标。升级工艺技术,优化工艺流程,提高各行业清洁化生产水平。优化调整用地结构,全面推进面源污染治理;优化运输结构,完成高排放车辆与船舶淘汰,大幅提升新能源汽车比例,强化车船排放监管。建立健全监测监控体系。不断完善城市空气质量联合会商、联动执法和跨行政区域联防联控机制,推进 PM_{2.5} 和臭氧协同控制,实现除臭氧以外的主要大气污染物全面达标,臭氧浓度不再上升的总体目标。

本项目焊接废气、擦拭废气主要成分为锡烟雾(锡及其化合物)、挥发性有机废气,UV 涂覆及固化废气主要成分为挥发性有机废气,经车间集气装置负压收集后采用过滤棉过滤废气中的锡烟雾、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去除废气中的有机废气,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本项目采取的措施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

(2)特征污染因子

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非甲烷总烃环境质量现状情况,本次环评委托青山绿水 (苏州) 检验检测有限公司进行监测。

本次监测共设 1 个监测点位,位于本项目所在地西侧 1300 米的锦泰花园小区。 监测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9 日至 2021 年 4 月 11 日连续 3 天。监测结果见表 3-2。

监测点位	污染物	监测时段	评价标准 /μg/m³	监测浓度范 围/μg/m³	最大浓度 占标率/%	超标 率/%	达标 情况
锦泰花园 小区 G1	非甲烷总 烃	2021.4.9 至 2021.4.11, 每天四次	2000	840-940	47	0	达标

表 3-2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表

根据上表,项目所在区域非甲烷总烃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20年度苏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 2020年,苏州市 13个县级及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类别均达到或优于III类标准,全部达到考核目标要求。

2020年,16个国考断面达标比例为100%,与2019年相比持平;水质达到或

优于Ⅲ类的占比为 87.5%, 与 2019 年相比持平, 未达Ⅲ类的 2 个断面均为湖泊。

2020年,50个省考断面达标比例为94%,与2019年相比,上升2个百分点,未达标的3个断面均为湖泊。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的占比为92%,达到2020年约束性目标和工作目标要求,与2019年相比,上升6个百分点,未达III类的4个断面均为湖泊。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厂界外50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4、生态环境

本项目租赁现有厂房进行建设,不新征土地。

1、大气环境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大气敏感保护目标情况见表 3-3。

表3-3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表

名称	坐标/°		保护	<i>t</i> → 1.2.1.2.	大气环	相对	相对厂
	经度	纬度	对象	保护内容	境功能 区	厂址 方位	界距离 /m
友谊村居	120.674135	31.095887	居住区	人群,50人	二类区	Е	280
民点	120.672572	31.098245	居住区	人群,60人	二类区	NE	320

环境 保护 目标

2、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50米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3、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 地下水资源。

4、生态环境

本项目不新增用地。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为焊接废气、擦拭废气、注塑废气和 UV 涂覆固化废气,主要成分为锡烟雾(锡及其化合物)、挥发性有机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标准,具体见表 3-4。

表 3-4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	•				
污染 类型	污染 源	生产工序	排气筒 高度	汚染物 指标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最高允许 排放速率	执行标准
有组	3#排	锡膏印刷、回 流焊、波峰	15m	锡及其 化合物	5mg/m ³	0.22kg/h	《大气污染物 综合排放标准》
	气筒	焊、补焊、擦 拭、涂覆固化	1 5111	非甲烷 总烃	$60 mg/m^3$	3kg/h	(DB32/4041-2 021)
污染	污染	生产工序 污染物		无组织	只排放监控浓	で度限値	执行标准
类型	源	上 土厂工厅	指标	监	空点	浓度	1人11 小儿田
			锡及其 化合物	周界外浓	度最高点	0.06mg/m ³	// 1. F- >- >- >- >- >-
 无组	生产	铴雪印刷、凹 流焊、波峰	锡膏印刷、回 流性 冰峰	周界外浓	浓度最高点 4.0mg/m		《大气污染物 综合排放标准》
织	车间	焊、注塑、擦 拭、涂覆固化	非甲烷 总烃	厂房外	lh 平均 浓度	6.0mg/m ³	(DB32/4041-2 021)
		拭、涂覆固化 	70.711.	监控点	任意一 次浓度	20.0mg/m ³	0217

污物放制 准

厂区内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 控制要求。

表 3-5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控制要求
5.VOCs 物料储 存无组织排放 控制要求	5.1.1VOCs 物料应储存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储罐、储库、料仓中。 5.1.2 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应存放于室内,或存放于设置有雨棚、 遮阳和防渗设施的专用场地。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在非取用状态 时应加盖、封口,保持密闭。 5.1.3 VOCs 物料储罐应密封良好,其中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应符合 5.2 条规 定。 5.1.4 VOCs 物料储库、料仓应满足 3.6 条对密闭空间的要求。
6.VOCs 物料 转移和输送无 组织排放控制 要求	6.1.1 液态VOCs 物料应采用密闭管道输送。采用非管道输送方式转移液态 VOCs 物料时,应采用密闭容器、罐车。 6.2.1 装载方式 挥发性有机液体应采用底部装载方式; 若采用顶部浸没式装载, 出料管口 距离槽(罐)底部高度应小于200 mm。
7.工艺过程 VOCs 无组织 排放控制要求	7.2 含VOCs产品的使用过程 7.2.1 VOCs质量占比大于等于10%的含VOCs产品,其使用过程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废气应排至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无法密闭的,应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废气应排至VOCs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含

	VOCs产品的使用过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作业:
	a)调配(混合、搅拌等);
	b)涂装(喷涂、浸涂、淋涂、辊涂、刷涂、涂布等);
	c) 印刷(平版、凸版、凹版、孔版等);
	d) 粘结(涂胶、热压、复合、贴合等);
	e) 印染(染色、印花、定型等);
	f) 干燥(烘干、风干、晾干等);
	g)清洗(浸洗、喷洗、淋洗、冲洗、擦洗等)。
10.VOCs 无组	10.1.2 VOCs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应与生产工艺设备同步运行。VOCs 废气收
织排放废气收	集处理系统发生故障或检修时,对应的生产工艺设备应停止运行,待检修
集处理系统要	完毕后同步投入使用;生产工艺设备不能停止运行或不能及时停止运行的,
求	应设置废气应急处理设施或采取其他替代措施。
12 运纳湖加加	12.1企业应按照有关法律、《环境监测管理办法》和HJ819 等规定,建立
12.污染物监测	企业监测制度,制定监测方案,对污染物排放情况及其对周边环境质量的
要求	影响开展自行监测,保存原始监测记录,并公开监测结果。

2、废水

本项目厂排口:项目区域污水管网已接通,生活污水由城市污水管网排入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水执行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本项目废水接管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总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表 1B 级标准。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 COD、氨氮、总磷、总氮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品排放限值》(DB32/1072-2018)标准;根据苏州市市委、市政府 2018 年 9 月下达的《关于高质量推荐城乡生活污水治理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苏委办发[2018]77 号)、《关于抓紧开展污水厂尾水提标改造的通知》(吴水务[2018]15 号),待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提标后,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尾水执行"苏州特别排放限值"。"苏州特别排放限值"严于《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32/1072-2018)标准,因此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排放尾水水质 COD、氨氮、总氮、总磷从严执行"苏州特别排放限值",其余指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具体标准值详见下表。

	表 3-6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 级别	污染物指标	标准限值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表4	SS	400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pH (无量纲)	6~9				
 本项目排口	(GB8978 1990)	二级你性	COD	500				
本次口計口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		氨氮	45				
	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1B级标准	TN	70				
	/		TP	8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		COD	50				
	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	表1	氨氮	5(8)*				
	污染物排放限值》		TN	20				
	(DB32/1072-2007)		TP	0.5				
污水处理厂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	表1	pH (无量纲)	6~9				
排口	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A标准	SS	10				
14L FT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厂及		COD	50				
	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		氨氮	4 (6) *1				
	物排放限值》	表2	TN	12 (15) *1				
	(DB32/1072-2018)		TP	0.5				
	(DD32/10/2-2018)		TP	0.3				

注: *¹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表 3-7 苏州特别排放限值标准

排放口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接管标准限值
			COD		30
运东污 水处理	 	デ/k -m α/I *2	NH ₃ -N	ma/I	1.5 (3)
// // // // // // // // // // // // //		TN	mg/L	10	
, , , , ,			TP		0.3

注: *2运东污水处理厂排放尾水标准提标后,按苏州特别排放限值标准考核。根据《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第 4.1.4.2 款规定,取样频率为至少每 2h 一次,取 24h 混合样,以日均值计。

3、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间,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3-8。

级别	昼间	夜间
2 类标准	60	50

4、固废

项目固体废物处理和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2013 修正)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弃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

总量控制因子和排放指标:

表 3-9 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表 t/a

环境要素	污迹	杂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预测排放量	总量申请量
		废水量	432	0	432	/
		COD	0.130	0	0.130	/
废水	生活	SS	0.086	0	0.086	/
及小	污水	NH ₃ -N	0.013	0	0.013	/
		TP	0.001	0	0.001	/
		TN	0.022	0	0.022	/
	有组织	锡及其化合物	1.98	1.782	0.198	0.198
废气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0.96	0.864	0.096	0.096
及し	无组织	锡及其化合物	0.02	0	0.02	0.02
	儿组织	非甲烷总烃	0.01	0	0.01	0.01
	一般	工业固废	1.05	1.05	0	0
固废	危	险废物	10.71	10.71	0	0
	生	活垃圾	9	9	0	0

总量 控制 指标

总量平衡方案:

(1) 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

本项目新增锡及其化合物(有组织+无组织)排放量 0.218t/a,挥发性有机物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无组织)排放量 0.106t/a,根据苏环办[2014]148 号文件,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向吴江区生态环境局申请,在吴江区域内平衡。

(2)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

本项目新增生活污水排放量 432t/a,根据苏环办字[2017]54 号文件,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不再需要审核区域平衡方案。

(3) 固体废弃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产生固废得到妥善处置,零排放,不申请总量控制。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项目在租赁厂房内进行新建,不涉及新增用地,无需基建工作。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调试,施工期短,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不作施工期环境影响评述。

1、废气

(1)产排情况

本项目建成后废气主要为焊接废气 (G_1, G_3, G_4, G_5) 、擦拭废气 (G_2) 、注塑废气 (G_6) UV 涂覆废气 (G_7) 和 UV 固化废气 (G_8) 。

①焊接废气

运期境响保措营环影和护施

本项目锡膏印刷、波峰焊、回流焊、补焊等工序中使用锡膏或锡条和助焊剂,焊接过程会产生锡烟雾(锡及其化合物)和有机废气 VOCs。本项目锡膏印刷和回流焊使用无铅锡膏作为焊料、波峰焊使用无铅锡条作为焊料,修补使用无铅锡丝进行手工焊,由于所用焊料均不含铅,因此烟气中不含有铅及其化合物。根据经验系数,焊接过程中焊接锡烟雾产生量约为焊接原料用量的 10%,项目焊料(含助焊剂)使用总量为 20t/a,则锡烟雾(锡及其化合物)产生量为 2t/a。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使用的锡膏中挥发性成分含量约为10%,锡条、锡丝中挥发性成分含量约为1%。项目锡膏使用量为3t/a、锡条、锡丝使用量为15t/a,按挥发分100%挥发计,则锡膏印刷、回流焊、波峰焊和补焊工序中有机废气 VOCs(以非甲烷总烃表征)总产生量为0.45t/a。

注: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HJ1031-2019), 用非甲烷总烃作为挥发性有机物排放的综合控制指标。

②擦拭废气

当锡膏印刷出现不良品时,需用酒精对 PCB 板进行擦拭,再重新进行锡

膏印刷。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擦拭用的酒精量为 0.5t/a。有机废气挥发量按酒精用量 100%计,则擦拭废气 VOCs(以非甲烷总烃表征)产生量为 0.5t/a

③C.注塑成型废气

本项目家具核心配件中塑料配件需进行注塑成型加工。需要将原料加热软化从而加工成型,加工温度远低于原料热分解温度,因此加工时不会发生断链分解反应,不会产生大量的有机废气,但原料中有少量残存的未聚合单体此时会散逸,逸出的单体有机废气组分较复杂,统一以非甲烷总烃计。参考《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计算暂行办法》(苏环办[2016]154号),聚丙烯加工挥发性有机物 VOCs 产污系数为 0.35kg/t 原料,低密度聚乙烯加工挥发性有机物 VOCs 产污系数为 3.85kg/t 原料。本项目塑料配件中主要成分为聚丙烯、低密度聚乙烯及色母粒,因此本次环评按产污系数较大的低密度聚乙烯产污系数计算注塑成型有机废气产生量。本项目使用树脂(含色母粒)原料量为 250t/a,则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963t/a。项目拟在注塑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注塑废气,收集后通过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废气收集效率按 90%计,则非甲烷总烃有组织产生量为 0.867t/a,无组织产生量为 0.096t/a。

4、UV涂覆、固化废气

加工好的电路板表面需要进行 UV 胶涂覆固化,形成一层防潮、防烟雾、防霉的保护膜。UV 胶涂覆、固化时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 UV 胶中挥发性有机物含量<1%,本次环评以 1%计,本项目 UV 胶用量为 2t/a,则涂覆、固化废气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02t/a。

本项目锡膏印刷设备、回流焊设备、波峰焊设备、涂覆线等设备均为密闭 式设备,且所在车间处于密闭微负压状态,各废气产生后均被收集,经过滤 棉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引至 15 米高排放。由于人员进出、货物出入 等原因,少量废气会无组织散逸出车间,预计无组织废气占废气产生量的 1%。

本项目废气产排情况见表 4-1、4-2。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表 4-1 有组织废气产排信息表

				且织产生状	況			治理措	施			排放状况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种类	产生 量 t/a	收集效率%	产生浓 度 mg/m³	产生速 率 kg/h	产生 量 t/a	排放形式	污染 治理 工艺	处理能 力	设计 处理 效率 %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浓 度 mg/m³	排放速 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标 准值 mg/m³	排放口信息
1	印刷、回流焊、波峰焊、	锡烟雾 (锡及 其化合 物)	99	27.5	0.825	1.98	有细	过滤棉	30000	90%	是	2.75	0.0825	0.198	5	高度: 15m 内径: 0.8m 温度: 20℃ 编号: DA003	
1		非甲烷 总烃	0.97	99	13.33	0.4	0.96	组织	二级 活性 炭吸 附	吸 m³/h 生 吸	90%	是	1.33	0.04	0.096	名称: 车间排口 类型: 一般排放口 地理坐标: E120.670016°, N31.094001°	

表 4-2 无组织废气产排信息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无组织产生状况		LIL AL TY - N	治理措	施	排放状况		排放标准
序号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排放形式	污染治理工艺	设计处理效率%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值 mg/m³
1	锡膏印刷、回 流焊、波峰	锡烟雾(锡及其化 合物)	0.00833	0.02	无组织	/	/	0.00833	0.02	0.06
2	2	非甲烷总烃	0.00417	0.01	1 九组织	/	/	0.00417	0.01	4.0

运期境响保措营环影和护施

(2)废气达标排放情况分析

项目有组织废气处理流程见图 4-1。



图 4-1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处理流程图

焊接废气、擦拭废气、注塑废气及涂覆废气主要成分为锡烟雾(锡及其化合物)、挥发性有机废气,本项目拟用过滤棉过滤废气中的锡烟雾,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去除废气中的有机废气。过滤棉对锡烟雾(锡及其化合物)的去除效率取 90%,二级活性炭吸附对有机废气处理效率按 90%计。风机风量为 30000m³/h,则本项目锡及其化合物排放量为 0.198t/a、排放速率为 0.0825kg/h、排放浓度为 2.75mg/m³;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096t/a、排放速率为 0.04kg/h、排放浓度为 1.33mg/m³。尾气引至 15 米高排气筒(1#)排放。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HJ1031-2019),电子工业清洗、涂胶等生产单元产生的废气采用活性炭吸附法为可行技术。可以确保废气经有效处理后达标排放。

活性炭吸附工作原理: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有机废气的原理是在一定的温度和压力下,当活性炭与有机废气接触时,有机废气吸附于活性炭的细孔中。气、固相开始接触时,对有机废气中的甲苯、二甲苯、苯乙烯及丙酮等有机物的吸附是主要过程,在活性炭的众多微孔中分为大中小三种孔,只有微小孔是吸附的主力军,活性炭具有微晶结构,微晶排列完全不规则,晶体中有微孔(半径小于20(埃)=10⁻¹⁰m)、过渡孔(半径20~1000)、大孔(半径1000~100000),使它具有很大的内表面,比表面积为500~1700m²/g。这决定了活性炭具有良好的吸附性,可以吸附废水和废气中的金属离子、有害气体、有机污染物、色素等。工业上应用活性炭还要求机械强度大、耐磨性能好,它的结构力求稳定,吸附所需能量小,以有利于再生。活性炭用于油脂、饮料、食品、饮用水的脱色、脱味,气体分离、溶剂回收和空气调节,

用作催化剂载体和防毒面具的吸附剂。随着时间的延长,活性炭细孔中吸附 质浓度的不断增大,吸附速度会不断减慢,直到活性炭达到饱和状态。此时, 吸附速度和解吸速度达到动态平衡,气、固相之间的传递相等。活性炭在这 时需要进行解吸脱附再生。

利用活性炭多微孔的吸附特性吸附有机废气是一种最有效的工业处理手段。活性炭吸附床采用新型活性炭,该活性炭比表面积和孔隙率大,吸附能力强,具有较好的机械强度、化学稳定性和热稳定性。有机废气通过吸附床,与活性炭接触,废气中的有机污染物被吸附在活性炭表面,从而从气流中脱离出来,达到净化效果。从活性炭吸附床排出的气流已达排放标准,空气可直接排放。

表 4-3 活性炭吸附装置的主要技术参数

序号	项目名称	参数指标
1	蜂窝状活性炭/mm	100*100*100
2	吸附温度/℃	<40
3	比表面积/ (m²/g)	1200
4	孔密度/(孔/cm²)	25
5	VOCs 去除率	≥90%
6	阻力损失/(Pa)	800-1200
7	一次填装量/(kg)	600

经上述治理措施后可使无组织排放的废气无组织监控浓度均低于相应的标准值。

本项目活性炭吸附装置与《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 2026-2013)的符合性分析

表 4-4 与《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 2026-2013)相符

性分析

文件名称	规范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	蜂窝活性炭和蜂窝分子筛的横向强度应不低于 0.3MPa,纵向强度应不低于 0.8MPa,蜂窝活性炭的 BET 比表面积应不低于 750m²/g,蜂窝分子筛的 BET 比表面积应不低于 350m²/g。	本项目选用 的蜂窝活性 炭的比表面 积1200m²/g	相符
工程技术 规范》(HJ 2026-2013	固定床吸附装置吸附层的气体流速应根据吸附 剂的形态确定。采用颗粒状吸附剂时,气体流 速宜低于0.60m/s;采用纤维状吸附剂(活性炭	本项目采用 蜂窝状吸附 剂,气流速	相符

-			
	纤维毡)时,气体流速宜低于0.15m/s;采用蜂	度为	
	窝状吸附剂时,气体流速宜低于1.20m/s。	0.12m/s	

工程实例

活性炭吸附装置:工程实例引用:引用《吴江市赛旺达精密电子有限公司年产精密模具 2000 套、电子五金元器件 50 万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吴江市赛旺达精密电子有限公司产生的注塑废气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排放。监测数据具体见表 4-5。

表 4-5 二级活性炭吸附工程实例

 排气		处理前						
筒编	监测	排气量	产生浓	产生速	排气	产生浓	产生	处理效
	时间	m^3/h	度	率 kg/h	量	度	速率	率%
号 ———		1115/11	mg/m ³	≄ Kg/II	m ³ /h	mg/m ³	kg/h	
E001	2019.8.	3830	2.80	0.0107	3009	0.24	0.0147	91.42
FQ01	16	3898	2.62	0.0102	3069	0.26	0.0163	90.08

由表 4-5 可知,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 VOCs 的去除效率为 90%以上, 本项目按 90%计。建设项目废气处理装置从技术上是可行的,产生的废气可得到有效治理,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相关规定,本项目运营期废气环境监测计划见 4-6。

表 4-6 污染源监测计划一览表

	• • •			7- 7 ·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周 期	执行排放标准
废气 (3#排气 筒)	3#排气筒预留废气 监测口处	锡及其化 合物、非甲 烷总烃	1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DB32/4041-2021)
	厂区内	非甲烷总 烃	毎年一 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DB32/4041-2021)
废气 (无组织)	在企业上风向厂界 外10米范围内设 参照点,下风向厂 界外10米范围内或 最大落地浓度处设 2~4个监控点	锡及其化 合物、非甲 烷总烃	每年一 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DB32/4041-2021)

2、废水

(1)废水产排情况

本项目新增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废水,年用水量为 540m³/a, 生活污水排污系数取 0.8,则年产生生活污水量 432m³/a。项目位于八坼社区,生活污水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 2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后排入京杭运河。

本项目污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4-7。

污染物产生情况 污染物排放情况 废水 污染物 治理 废水量 利用方式与去 产生量 浓度 浓度 排放量 来源 (m^3/a) 名称 措施 向 (mg/L) (t/a)(mg/L) (t/a) COD 300 0.130 300 0.130 生活污水经化 SS 200 0.086200 0.086 生活 粪池处理后, NH₃-N 432 0.013 化粪池 0.013 30 30 废水 纳入市政污水 0.001 0.001 TP 管网 TN 50 0.022 50 0.022

表 4-7 项目污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2)废水排放达标情况分析

本项目污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其污染物主要为 COD、NH₃-N、TN、TP、SS 等常规污染物。本项目拟外排废水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接管)情况见表 4-8。

- - - - - - - - - - - - - - - - - - -	排放(接	管)情况	排放(接管)标准	是否达标
7米四 1	浓度(mg/L)	产生量(t/a)	(mg/L)	
COD	300	0.130	500	达标
NH ₃ -N	30	0.013	45	达标
TN	50	0.001	70	达标
TP	3	0.022	8	达标
SS	200	0.086	400	达标
	COD NH ₃ -N TN TP	表決因子 浓度(mg/L) COD 300 NH3-N 30 TN 50 TP 3	浓度(mg/L) 产生量(t/a)	

表 4-8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达标情况一览表

由上表可知,项目生活污水各污染物浓度均可以达到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表 4-9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	废			Ý	亏染治理设	t施		排放口	
序 号	及水类 别	污染物 种类	排放规律	污染 治理 说号	污染治 理设施 名称	污染治 理设施 工艺	排放 口编 号	设施是 否符合 要求	排放口类型
1	生活污水	COD、 SS、 NH3-H、 TP	连排流不定	1#	吴江城 南污水 处理厂	活性污泥法	1#	是	■企业总排口 雨水排放口 清静下水 排放口 温排水排放口 车间或车间处理 设施排放口

表 4-10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1.11. 3.4.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			>→ =L	收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序号	排放 口编 号	经度	纬度	放量 (万 t/a)	排放 去向	排放 规律	间歇 排放 时段	名称	污染物 种类	国家或地方 污染物排放 标准限值 (mg/L)
		120° 40'27.91"	31° 10'36.3 6"	0.0432	吴城 污处 厂	/	/	吴江 城南 污水 处理	CODcr	500
1	1#								SS	400
1	1#								NH ₃ -N	45
								厂	TP	8

表 4-11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 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 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 放协议			
7	7	人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CODcr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500		
2	1 // / + 注: 左左:	SS	(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400		
3	1# (接管 标准)	NH ₃ -H	《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	45		
	TP		准》(GB/T31962-2015)B 标	8		
4		TN	准	70		

表 4-12 水污染源监测计划及记录信息表

序 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 物名 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设施 的安装、运行、 维护等管理要 求	自动 监测 是否 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	手工监 测采样 方法及 个数	手工 监测 频次	手工 测定 方法
1	1#	COD	/	安装在线监测、专职人员 负责环保设施 运行、维护确 保运行良好	/	/	/	/	/

(3)接管可行性分析

苏州市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3 万 m^3/d 已投运,目前已接纳约 1.5 万 m^3/d ,项目建设期间拟接管量约 0.5 万 m^3/d ,尚有 1.0 万 m^3/d ,二期 5 万 m^3/d 已在规划中。具体处理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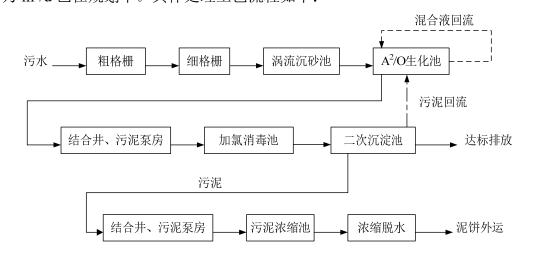


图 4-2 污水处理厂工艺流程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44m³/d, 污水量在污水处理厂可承受范围内。由于本项目生活污水水质简单主要常规指标为 COD、SS、NH₃-N、TP、TN,可生化性好,污水处理厂能做到达标排放,对周围水体的影响在可控制范围内,不会改变现有水质类别,不会影响其正常使用功能。因此,苏州市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完全有能力接纳项目产生的废水,且项目目前已经实现接管。

3、噪声

(1)噪声污染源及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时噪声,项目噪声排放情况详列于表 4-13。

序 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声源强度 [dB(A)]	治理措施	排放强度 [dB(A)]	持续 时间
1	点锡机	12 台	75		50	8h
2	贴片机	33 台	75	选用低噪声设	50	8h
3	回流焊	11 台	75	备、安装减振	50	8h
4	波峰焊	4 台	75	垫、加强管理、	50	8h
5	喷胶机	8台	85	车间隔声等	60	8h
6	UV 炉	8台	80		55	8h

表 4-13 项目主要噪声源情况表

7	烘烤炉	2 台	80	55	8h
8	空压机	2 台	95	70	8h

本项目实施后,建设单位需落实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 ①从声源上控制,选择低噪声和符合国家噪声标准的设备。对生产设备 进行定期检修和维护,使设备处于良好的状态,减少故障噪声。
- ②采用隔声减震。对各生产加工环节中噪声较为突出的,且又难以对声源进行降噪可能的设备装置,应安装减震、橡胶减震接头及减震垫等措施。
 - ③控制好人员、车辆进出时间,夜间不进行货物的装卸。

经过上述治理措施,再经自然衰减后,可使项目厂界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2)监测计划

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本项目噪声自行监测方案见表 4-14。

表 4-14 噪声自行监测方案表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噪声	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4、固废

(1)固废产生情况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包装物、焊渣、废电子脚、废擦拭布、清洗废液、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及职工生活垃圾。

①废包装物

本项目所用的各类元器件、锡膏、锡条、UV 胶等原料使用后会产生废弃包装物,其中锡膏、酒精、UV 胶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弃桶(瓶)产生量预计为 0.5t/a,属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其他原料包装材料主要为纸箱、包装袋等,预计产生量为 0.5t/a,收集后外售。

②焊渣

本项目回流焊过程产生的废锡焊渣,预计废锡焊渣产生量约为0.5t/a,收

集后外售。

③废电子脚

本项目切脚过程会产生废电子脚,预计废电子脚产生量约为 0.05t/a,收集后外售。

④废擦拭布

锡膏印刷后的检验过程发现不良品后,需要使用酒精擦拭,会产生废弃擦拭布,产生量约为 0.3t/a,属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⑤清洗废液

本项目清洗一段时间后由于清洗效果降低,需要进行更换,更换下来的清洗废液属危险废物,产生量约为 0.5t/a,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⑥废过滤棉

本项目采用过滤棉过滤焊接产生锡烟雾,1kg 过滤棉可吸附 0.5kg 的锡烟雾,经计算废过滤棉产生量约为 5.346t/a。属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⑦废活性炭

本项目废气处理会产生废活性炭,活性炭对项目有机废气的平均吸附量约 0.3g(有机废气)/g(活性炭),经计算,项目废气处理装置活性炭吸附有机物约为 0.864t/a,经计算全年活性炭需 2.88t,本项目废气处理装置活性炭装填量为 0.8t,更换频率为三个月一次,因此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 4.064t/a,全部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⑧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产生于职工日常生活,本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年工作 30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按照 1kg/人·天计算,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9t/a,由环卫部门收集后统一处理。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情况汇总表见表 4-15。

		表	4-15 项目	固体废物	产生	三及处理	里情况	汇总表		
序号	产生环节	名称	属性	主要有 毒有害 物质名 称	物理性状	环境 危险 特性	产生 量 t/a	贮存 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利用 或处 置量 t/a
1	上机	废包 装物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	固态	/	0.5	堆存		0.5
2	回流焊	焊渣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	固态	/	0.5	袋装	外售	0.5
3	切脚	废电 子脚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	固态	/	0.05	袋装		0.05
4	原料使用	废桶 (瓶)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塑料及 锡膏、瓶 及酒精	固态	Т	0.5	堆存		0.5
5	擦拭	废擦 拭布	危险废物 HW12 900-252-12	擦拭布、 酒精、锡 等	固态	Т	0.3	袋装		0.3
6	清洗	废清 洗液	危险废物 HW49 900-047-49	清洗剂、 UV 胶	液态	T/I	0.5	桶装	委托有 资质单 位处置	0.5
7	废气 处理	废过 滤棉	危险废物 HW49 900-039-49	过滤棉、 锡及其 化合物	固态	Т	5.34	袋装		5.346
8	废气 处理	废活 性炭	危险废物 HW12 900-252-12	炭、有机 物	固态	Т	4.06 4	袋装		4.064
9	职工 生活	生活垃圾	其他固废	/	固态	/	9	垃圾桶	交环卫 部门处 置	9

(2)环境管理要求

本项目一般固废由建设单位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本项目固废不外排,对周围环境不造成二次污染。

依据固废的种类、产生量及管理的全过程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须采取如下措施:

①固体废物的分类收集、贮存,危险废物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的混放会对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本项目严格固体废物分类收集、贮存,危险废物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不得混放。

②须严格控制运输过程中危废散落、泄漏,减少对环境影响。本项目危

废运输须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9]149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苏州市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配套实施意见》(苏环管字[2019]53号)等相关规定执行,及时委托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③厂内设置独立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为 20m²)和危废暂存间(面积为 20m²),一般固废暂存时间为 3 个月,危废暂存时间为半年。危险废物其在厂内收集和临时储存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规定,危废须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9]149 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 号)、《苏州市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配套实施意见》(苏环管字[2019]53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危险废物临时堆场地面涂刷防腐、防渗涂料,防止污染土壤及地下水。

表 4-16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贮存场 所(设 施)名称	危险废物 名称	危险废 物类别	危险废 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 方式	贮存 能力	贮存 周期
4	废桶 (瓶)	HW49	900-041-49	厂区 东南	85m ²	暂存	0.5t	6个月
	废擦拭布	HW12	900-252-12				0.3t	
危废 仓库	废清洗液	HW49	900-047-49				0.5t	
<u>G</u> / +	废过滤棉	HW49	900-039-49	侧			5.346t	
	废活性炭	HW12	900-252-12				4.064t	

危险废物应尽快送往委托单位处理,不宜存放过长时间,确需暂存的, 危废暂存场所应主要要点分析如下表。

	까 다 삼		
	学品的,应按照公		
	安机关要求落实		
	治安防范措施。		
	贮存设施周转的		
	累积贮存量不得		规范设
_	超过年许可经营	亚拉坦共再子拉州岭大县 岭大地归头(人口	置,符合
6	能力的六分之一,	严格规范要求控制贮存量, 贮存期限为6个月。	规范要
	贮存期限原则上		求。
	不得超过一年。		
	在常温常压下易		
	爆、易燃及排出有		
	毒气体的危险废		
7	物必须进行预处	本项目不涉及易爆、易燃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	/
,	理,使之稳定后贮	险废物,故无须进行预处理。	,
	存,否则,按易爆、		
	易燃危险品贮存。		
	禁止将不相容(相		
	五反应) 的危险废	 本项目废清洗液装在清洗液桶内,其余固体单	 规范贮
8	物在同一容器内	独存放。不涉及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混情形。	存
	初任円 台留円 混装。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花表。} 装载液体、半固体		

	危险废物的容器	 	
9	内须留足够空间,	本项目废清洗液采用桶装,且桶顶部与废液表	/
	容器顶部与液体	面保留有至少 100mm。	
	表面之间保留 100		
	毫米以上的空间。		
	盛装危险废物的		Let the etc.
	容器上必须粘贴	, 标明危险废物主要成分、化学名称、危险情况、	规范贮
10	符合本标准附录 A	安全措施、废物产生单位、地址、电话、联系	存,符合
	所示的标签。本标	人等;字体为黑体字,底色为醒目的桔黄色。	规范要
	准指《危险废物贮		求。
	存污染控制标准》		
	盛装危险废物的		
11	容器材质和衬里	 本项目废清洗液采用清洗液桶装, 不相互反应。	/
	要与危险废物相		, ·
	容(不相互反应)。		
	应在易燃、易爆等		
12	危险品仓库、高压	该厂区内不涉及易燃、易爆等危险品仓库、高	/
12	输电线路防护区	压输电线路,故不在这些防护区域范围内。	'
	域以外。		
	危险废物贮存设	本项目危废仓库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	规范贮
13	施 危 应 放 加 行 以	材料建造(涂刷防腐、防渗涂料),渗透系数	存设施,
13		≤10 ⁻¹⁰ cm/s;仓库内设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	符合规
	11 / 宋 火 。	口。	范要求。
1 4	危险废物堆要防	危废仓库单独设立, 堆放处做到防风、防雨、	,
14	风、防雨、防晒。	防晒。	/
13	计原则。 危险废物堆要防	口。	

本项目严格按照以上规范设置危险废物贮存设施,不会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④本项目危险废物必须及时运送至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进行处置,运输过程必须符合国家及江苏省对危险废物的运输要求。应由固废接收单位的专用车进行运输,须填写危规转移单,要注意危险废物安全单独运输,固废的包装容器要注意密闭,以免在运输途中发生泄漏,从而危害环境;在危险废物转移的过程中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单联管理办法》,危险废物的转运必须填写"五联单",且必须符合国家及江苏省对危险废物转运的相关规定。清运车辆(包括机动车辆和非机动车辆)运输垃圾应符合下列质量要求: (a)车容应整洁,车体外部无污物、灰垢,标志应清晰。(b)运输垃圾应密闭,在运输过程中无垃圾扬、撒、拖挂和污水滴漏。(c)垃圾装运量应以车辆的额定荷载和有效容积为限,不得超重、超高运输。(d)装卸垃圾应符合作业要求,不得乱倒、乱卸、乱抛垃圾。(e)运输作业结束,应将车辆清洗干净。

5、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租赁苏州罗美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建成的厂房进行生产,厂区 地面已进行硬化处理,生产区、液态原料暂存库等进行了防渗处理,通常情 况下不会对项目所在地的地下水、土壤环境造成影响。

6、生态

本项目租赁现有厂房进行建设,不新增用地。

7、环境风险

(1)危险物质识别

本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主要为酒精,主要用于擦拭工段,最大储存量为 0.5t/a,远小于临界量 500t,危险特性为易燃性、毒性。

(2)可能影响途径

本项目可能的风险类型主要为泄漏、火灾。

有毒有害原料在泄漏时,如果能及时对泄漏的物料进行收集,则可避免

对环境造成污染,如果收集不及时,泄漏物料因蒸发进入大气,部分随地表径流进入地表水体,甚至会渗透进入土壤和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本项目的危险物质均放置于原料仓库和危废仓库内,地面均进行防渗处理,可防止泄漏的液体径流至厂房外以及渗入土壤和地下水。因此泄漏事故主要扩散途径为液体泄漏至房内地面,因蒸发进入大气,对大气环境造成污染。

对于火灾事故,燃烧后次生的主要产物 CO, 也可能导致人群中毒、窒息甚至死亡。对此,建设单位需制定严格的规章制度,厂区内严禁明火; 原料、危险废物分别储存于相应的专用区域并采取防渗措施。

- (3)风险防范措施
- ①运输过程风险防范

由于危险物品的运输较其它货物的运输有更大的危险性,因此在运输中 应特别小心谨慎、确保安全。为此应注意以下几个问题:

- A、合理地规划运输路线及时间,运输时必须谨慎驾驶,以免事故发生。
- B、危险物品的装运应做到定车、定人。定车就是要把装运危险物品的车辆、工具相对固定,专车专用。凡用来盛装危险物质的容器,不得用来盛装其它物品,更不允许盛装食品。定人就是把管理、驾驶、押运及装卸等工作的人员加以固定,这就保证了危险物品的运输任务始终是由有专业知识的专业人员来担负,从人员上保障危险物品运输过程中的安全。
- B、被装运的危险物品必须在其外包装的明显部位按规定粘贴《危险货物包装标志》规定的危险物品标志,包装标志的粘贴要正确、牢固。同时具有有毒等多种危险特性时,则应根据其不同危险特性而同时粘贴相应的几种包装标志,以便一旦发生问题时,可以进行多种防护。
- C、在危险物品的运输过程中,一旦发生意外事故,驾驶员和押运人员应在采取应急处理的同时,迅速报告公安机关和环保等有关部门,疏散群众,防止事态进一步扩大,并积极协助前来救助的公安交通和消防人员抢救伤者和物资,使损失减至最小范围。
 - D、运输危险物品车辆的驾驶员和押运人员,在出车前必须检查防毒、

防护用品和检查工具是否携带齐全有效,在运输途中发现泄漏时应积极主动 采取措施处理,防止事态进一步扩大,在切断泄漏源后应将情况及时向当地 公安机关和有关部门报告,如处理不了,应立即报告当地公安机关和有关部 门请求支援。

②储存过程风险防范

由于部分原料为可燃物,因此应加强管理,采取禁止明火等措施,防止 火灾的形成。要严格遵守有关贮存的安全规定,具体包括《建筑设计防火规 范》、《易燃易爆化学物品消防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等。

③废气治理措施风险防范

平时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保养,及时发现处理设备的隐患,并及时进行维修,确保废气处理系统正常运行;建立健全的环保机构,配置必要的监测仪器,对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对废气处理实行全过程跟踪控制;项目应设有备用电源和备用处理设备,以备停电或设备出现故障时保障废气全部抽入净化系统进行处理以达标排放。

④应急措施

企业要有应急资金、通讯信息、应急队伍建设、应急物资保障、交通运输等保障措施,要充分识别紧急情况下的环境因素,落实应急处理措施和应急物资,组织职工学习掌握应 急处理技能,对应急处理措施应定期进行演练。为能有效预防突发事故发生,并能做到在事故发生后能迅速有效地实现控制和处理,最大程度地减少事故所带来的损失,企业应按照"预防为主、自救为主、统一指挥、分工负责"的原则成立了应急救援小组。当发生突发事故时,应急救援小组能尽快的采取有效的措施,第一时间投入紧急事故的处理,以防事态进一步扩大。根据企业的组织架构以及日常人员的工作内容、在厂时间等,企业设立的应急救援小组包括指挥组和专业救援组。指挥组负责现场全面指挥;专业救援组负责事故控制、救援和善后处理。

8、电磁辐射

本次环评不涉及电磁辐射。

9、"三同时"检查一览表

表 4-18 项目环保"三同时"检查一览表

名称 万件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类別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治理措施 治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资(万元) 环保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 關高官印 湖、注 锡烟雾(锡及塑、擦其化合物)、抗、涂覆 其化合物)、抗、涂覆 非甲烷总烃 园化 过滤棉+二级活性 炭吸附 【DB32/4041-2021)园化 36 与设备安装同步 废水 生活 COD、SS、NH3-N、TP 化粪池 达到接管标准 / 依托现有	 项目	项目 苏州彤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110-320509-89-02-638869 年产智能家具核心配件 2000										
7条線	名称											
废气 刷、注 整、擦 团化 锡烟雾(锡及 其化合物)、 非甲烷总烃 同化 过滤棉+二级活性 炭吸附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36 与设备安 装同步 废水 生活 设备 COD、SS、 NH3-N、TP 化粪池 达到接管标准 / 依托现有 噪声 生产 设备 LAcq 隔声、减振 GB12348-2008 的 3 类标准 4 与设备安 装同步 生产 设备 在险废物仓库 合理处理处置 生产/生 活 无渗漏,零排放,不 造成二次污染 后理处理处理处置 自动监控系统、安全防护系统、应急设施、应急设施、应急预案、环境风险管理等,详见 环境风险管理等,详见 环境风险管理等,详见 好 / 与设备安装同步步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制定监测计划和环境管理计划 / 安装同步步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依托现有 / 与设备安装同步步 以新带老 / 依托现有 / 与设备安装同步步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水污染物总量在污水处理厂内平衡 / 依托出租方 原化 依托口区现有绿化 / 在 原建 供电、供水、排水和垃圾处置 / 不评审 批阶段	类别		主要污染物	治理措施								
大学 大学 大学 大学 大学 大学 大学 大	废气	刷、注 塑、擦 拭、涂覆	其化合物)、		排放标准》	36	与设备安 装同步					
噪声 生产 LAEQ 隔声、减振 GB12348-2008 的 3 类标准 4 与设备 装同步 世产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仓库 合理处理处置 无渗漏,零排放,不造成二次污染 / 依托现有 生产/生 一般固废、生活 一般固废仓库 合理处理处置 无渗漏,零排放,不造成二次污染 / 依托现有 事故应急措施 自动监控系统、安全防护系统、应急设施、应急预案、环境风险管理等,详见环境风险管理章节 / 安装同步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制定监测计划和环境管理计划 / 安装同步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依托现有 / 与设备安装同步 以新带老 / 与设备安装同步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水污染物总量在污水处理厂内平衡 / 旅托出租方 反域解决问题 供电、供水、排水和垃圾处置 / 环评审批阶段 防护距离 / 环评审批阶段	废水			 化粪池	达到接管标准	/	依托现有					
TEIDE	噪声		$L_{ m Aeq}$	隔声、减振	GB12348-2008	4	与设备安 装同步					
生产/生	田応	生产	危险废物		- · · · · · · · · · · · · · · · · · ·	/	依托现有					
事故应急措施 施、应急预案、环境风险管理等,详见 / 安装同 步 与设备 环境风险管理章节 / 与设备 安装同步 / 与设备安装同步 / 东评审批阶段	迫灰				- · · · · · · · · · · · · · · · · · ·	/	依托现有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制定监测计划和环境管理计划 / 安装同步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依托现有 / 与设备安装同步 以新带老 / 与设备安装同步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水污染物总量在污水处理厂内平衡 / 环评审批阶段 绿化 依托厂区现有绿化 / 依托出租方 区域解决问题 供电、供水、排水和垃圾处置 / 环评审批阶段 防护距离 / 环评审批阶段	事故应急措施			施、应急预案、环	/	安装同						
株式現有	环境	管理(机构	、监测能力等)	制定监测计划	和环境管理计划	/	安装同					
		排污口规	范化设置	依扫	/	与设备安 装同步						
R		以新	带老		/	与设备安 装同步						
域化 (水社) 区现有域化 相方 区域解决问题 供电、供水、排水和垃圾处置 / 防护距离 / 环评审 批阶段		总量平衡	具体方案	水污染物总量在	污水处理厂内平衡	/	批阶段					
防护距离 /		绿	化	依托厂区	/							
		区域解	决问题	供电、供水、	/	, , , , , , , , , , , , , , , , , , ,						
	防护距离				/							
合计 40 /			40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 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3 、3#排 气筒	锡刷接塑拭覆印焊注擦涂化	锡烟雾(锡 及其化合 物)、非甲 烷总烃	过滤棉+二级 活性炭吸附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生产车间		锡烟雾(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	/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SS、 NH ₃ -N、TN、 TP	依托出租方 化粪池处理	吴江城南污水处理 有限公司接管标准			
声环境	贴片机、回流焊、 波峰焊、喷胶机 等		设备噪声	采取加装减 振垫进行消 音降噪,加强 管理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3类标准			
电磁辐射		不涉及						
固体废物	废包装物、焊渣、废电子脚外售利用,废桶(瓶)、废擦拭布、废清 洗液、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职工生活垃圾交环 卫部门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 污染防治措施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 防范措施	a.合理地规划运输路线及时间,运输时必须谨慎驾驶,以免事故发生, 危险物品的装运应做到定车、定人。被装运的危险物品必须在其外包 装的明显部位按规定粘贴危险物品标志。 b.应加强管理,采取禁止明火等措施,防止火灾的形成。 c.企业要有应急资金、通讯信息、应急队伍建设、应急物资保障、交 通运输等保障措施,要充分识别紧急情况下的环境因素,落实应急处 理措施和应急物资,组织职工学习掌握应急处理技能,对应急处理措 施应定期进行演练。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无							

六、结论

, , , , , , , , , , , , , , , , , , ,
苏州彤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110-320509-89-02-638869 年产智能家具核心配件
2000万件生产技术改造项目选址合适,符合国家级地方产业政策。项目采用的污染
防治措施技术可行。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标准要求; 无生产废水产生, 生活污水接管至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 厂界噪声
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排放限值;
固废处置率 100%; 对环境的影响较小,项目建成后,区域环境质量不会下降; 项
目潜在的风险水平可以接受,不会对周围环境及人员造成安全威胁。因此,从环境
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減量(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丙烯腈	0.00045t/a	0.00045t/a	0	0	0	0.00045t/a	0
	苯乙烯	0.001125t/a	0.001125t/a	0	0	0	0.001125t/a	0
	非甲烷总烃	0.0414t/a	0.0414t/a	0	0.096t/a	0	0.1374t/a	+0.096t/a
	颗粒物	0.002t/a	0.002t/a	0	0	0	0.002t/a	0
	锡及其化合物	0.002t/a	0.002t/a	0	0.198t/a	0	0.2t/a	+0.198t/a
	食堂油烟	0.0196t/a	0.0196t/a	0	0	0	0.0196t/a	0
废水	废水量	8510t/a	8510t/a	0	432t/a	0	8942t/a	+432t/a
	COD	3.098t/a	3.098t/a	0	0.130t/a	0	3.228t/a	+0.130t/a
	SS	2.553t/a	2.553t/a	0	0.022t/a	0	2.575t/a	+0.022t/a
	NH ₃ -N	0.2859t/a	0.2859t/a	0	0.086t/a	0	0.3719t/a	+0.086t/a
	TN	0.0426t/a	0.0426t/a	0	0.013t/a	0	0.0556t/a	+0.013t/a
	TP	0.3925t/a	0.3925t/a	0	0.001t/a	0	0.3935t/a	+0.001t/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废包装物	0	0	0	0.5t/a	0	0.5t/a	+0.5t/a
	焊渣	0	0	0	0.5t/a	0	0.5t/a	+0.5t/a
	废电子脚	0	0	0	0.05t/a	0	0.05t/a	+0.05t/a
危险废物	废桶 (瓶)	0	0	0	0.5t/a	0	0.5t/a	+0.5t/a

废擦拭布	0	0	0	0.3t/a	0	0.3t/a	+0.3t/a
废清洗液	0	0	0	0.5t/a	0	0.5t/a	+0.5t/a
废过滤棉	0	0	0	5.346t/a	0	5.346t/a	+5.346t/a
废活性炭	0	0	0	4.064t/a	0	4.064t/a	+4.064t/a